

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

HUNAN CENTURY TUNGSTEN CO., LTD.

(衡阳市衡东县城关镇衡岳北路)



公开转让说明书



主办券商

华福证券
HUAFU SECURITIES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声 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开转让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对本公司股票公开转让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本公司股票的价值或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本公司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本公司自行负责，由此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重大事项提示

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由于所处行业及自身特点所决定，特提示投资者应对公司以下重大事项或可能出现的风险予以充分关注：

1、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碳化钨为公司生产经营最主要的原材料，2013 年度，公司外购碳化钨占总采购原材料的比例为 89.21%，碳化钨的供应情况及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较大，公司存在一定的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2、税收风险

2006 年 10 月，公司被湖南省科技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1 年 9 月 30 日，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率为 15%，如果税收优惠到期后公司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税率的提升将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直接的影响。

截至 2014 年 6 月 18 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材料已准备完毕，并通过衡阳市科学技术局复核；2014 年 6 月 23 日，公司报送全套复审材料至湖南省科学技术厅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审核。

3、供应商集中风险

2012 年、2013 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全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84.93%和 93.02%，其中采购量最大的供应商为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占比分别达到 33.81%和 40.80%，公司存在供应商较为集中的风险。

4、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370.8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18.34%。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保持在较低水平，但从账龄结构看，一年内的应收账款的占比为 80.45%，公司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和回收风险。

5、单水桃、李亚兰所持三三集团 51%、49%的股权及李亚兰所持公司 29.52%的股权质押给衡阳企业信用担保公司，为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与衡阳市中小

企业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及中信银行衡阳分行签订的编号为“衡担基委贷字 20130907 号”《委托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的主债权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9 月 12 日至 2014 年 9 月 11 日。该笔借款另有三三集团提供保证担保、单水桃和李亚兰以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以存货提供动产抵押担保（存货暂作价合计为 1,488 万元）。

截至 2014 年 6 月 24 日，单水桃、李亚兰未就上述反担保措施与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或企业信用担保公司签订股权质押协议，也未办理所持三三集团股权或公司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

单水桃、李亚兰用个人财产（包括个人房产、所持三三集团股权及公司股份）为公司 500 万元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措施、公司以动产提供抵押担保的情形均不影响公司资产独立性；三三集团股权、公司股份尚未办理质押登记手续，不存在公司股东或所持公司股份受限、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的情况，公司符合“股权明晰”的挂牌条件。

6、报告期内，公司原有两项资产权属不清，一项为生活楼及附属设施，该房产由公司出资建设，但产权登记在三三集团名下；另一项为一台别克旅行车，由公司出资购买，但产权登记在单水桃名下，公司通过关联方之间的以下交易消除了上述资产权属瑕疵情况：（1）公司向三三集团转让了生活楼及附属设施。上述房产为世纪合金出资建设，但所占用土地使用权为三三集团所有，资产权属存在瑕疵。上述房产为非经营性资产，资产账面价值较小，为解决规范性问题，保证资产的独立性、完整性，公司将该部分资产按账面净值加上应纳税费转让给三三集团，该交易已经 201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世纪合金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2013 年 5 月 28 日，公司（世纪合金）与三三集团签订《房产转让协议》，定价依据为账面资产净值加上需支付的相关税费，转让价格为 1,382,884.40 元。（2）公司向单水桃转让的别克旅行车，该别克车由公司于 2006 年出资购买，在上牌照时将单水桃先生作为了证载所有权人，该项资产权属存在瑕疵。为保证公司资产的完整性、独立性，2013 年 5 月 28 日，公司与单水桃先生签订《旅行车转让协议》，将该车转让给单水桃先生，作价依据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的账面净值加上应纳税费，交易价款为 14,859.64 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上述存在权属瑕疵的资产已经转让，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障碍，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均为公司合法所有。

目 录

声 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目 录.....	5
释 义.....	7
第一节 基本情况.....	9
一、简要情况.....	9
二、股份代码、简称、挂牌日期.....	9
三、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时间和数量.....	10
四、股权结构图.....	12
五、主要股东情况.....	12
六、控股子公司情况.....	15
七、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16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20
九、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23
十、申请挂牌公司应披露的相关机构信息和经办人员姓名.....	2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26
一、公司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的情况.....	26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生产流程.....	27
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29
四、公司的生产、销售与采购等与业务相关情况.....	37
五、商业模式.....	44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47
第三节 公司治理.....	55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55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56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58
四、公司独立性.....	58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59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61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62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63
第四节 公司财务.....	64
一、公司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64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65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80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96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102
六、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126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133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133
九、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141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142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143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144
十三、公司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144
十四、对公司业绩或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素及自我评估.....	148
第五节 有关声明.....	152
一、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152
二、主办券商声明.....	153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154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155
五、评估机构声明.....	156
第六节 附件.....	157

释 义

在本公开转让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或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本公司、公司、股份公司、世纪钨材	指	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
世纪合金、有限公司	指	湖南世纪特种合金有限公司（世纪钨材前身）
控股股东、三三集团	指	湖南三三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三三合金	指	湖南三三合金有限公司（三三集团前身）
神农种业	指	湖南神农种业有限公司
南湾矿业	指	衡东南湾一号矿业有限公司
锦泰房产	指	湖南锦泰房产开发有限公司
富祥泰	指	湖南富祥泰钨业有限公司（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单水桃、李亚兰夫妇
主办券商、华福证券	指	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华兴事务所	指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企华评估	指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会计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
《企业会计准则》	指	财政部 2006 年发布的，由 1 项基本准则、38 项具体准则和应用指南构成的企业会计准则体系
《公司章程》	指	现行的《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公司章程（草案）》	指	根据《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章程必备条款》修订，本次挂牌后开始生效的《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
最近两年，报告期	指	2012 年度、2013 年度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

中国、我国、国内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
APT	指	仲钨酸铵，用于制造三氧化钨或蓝色氧化钨制金属钨粉，还用作制造偏钨酸铵及其他钨化合物，用作石化行业添加剂。
硬质合金	指	由难熔金属的硬质化合物和粘结金属通过粉末冶金工艺制成的一种合金材料
矿用合金	指	主要用于制作矿产开采钎具探头等的硬质合金，公司主要产品之一
耐磨零件	指	具有耐高温、耐磨擦、耐腐蚀性质的机械配件，公司主要产品之一
切削刀片	指	机械制造中用于切削加工的工具，公司主要产品之一
保有资源储量	指	一定时间内矿山所拥有的资源实际储量，计算时要考虑经地质勘探和其他调查后，矿山的累计探明储量因受新探明储量和已采量等影响而出现的增减等因素。
采损基础储量	指	开采过程汇总损失的基础储量，等于累探量减去保有量
累探资源储量	指	地质勘探单位在一个矿床或地区内，自开始工作至统计上报时为止所探明的矿产储量总和，不扣除矿山的开采量和地下损失量

第一节 基本情况

一、简要情况

中文名称：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HUNAN CENTURY TUNGSTEN CO., LTD.

法定代表人：单水桃

公司住所：衡东县城关镇衡岳北路

邮政编码：421400

注册资本：3,000 万元

设立日期：2004 年 10 月 28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2013 年 6 月 27 日

组织机构代码：76804378-8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负责人：闵应龙

所属行业：公司是首批十六家钨行业准入企业之一。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 C3240：有色金属合金制造；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 C3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经营范围/主要业务：硬质合金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二、股份代码、简称、挂牌日期

股票代码：830981

股票简称：世纪钨材

股票种类：普通股

每股面值：1 元

股票总量：3,000 万股

挂牌日期： 年 月 日

三、公司股份分批进入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报价转让时间和数量

《公司法》第一百四十二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公开发行股份前已发行的股份，自公司股票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所持本公司股份自公司股票上市交易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上述人员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股份。”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试行）》第 2.8 条规定：

“挂牌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挂牌前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其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挂牌前十二个月以内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股票进行过转让的，该股票的管理按照前款规定执行，主办券商为开展做市业务取得的做市初始库存股票除外。

因司法裁决、继承等原因导致有限售期的股票持有人发生变更的，后续持有人应继续执行股票限售规定。”

《公司章程（草案）》第二十五条规定：

“发起人持有的本公司股份，自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得转让。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应当向公司申报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在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得超过其所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且离职后半年内不得转让其所持有的本公司的股份。”

除上述法律法规所规定的股份锁定以外，公司股东对其所持股份未作出其他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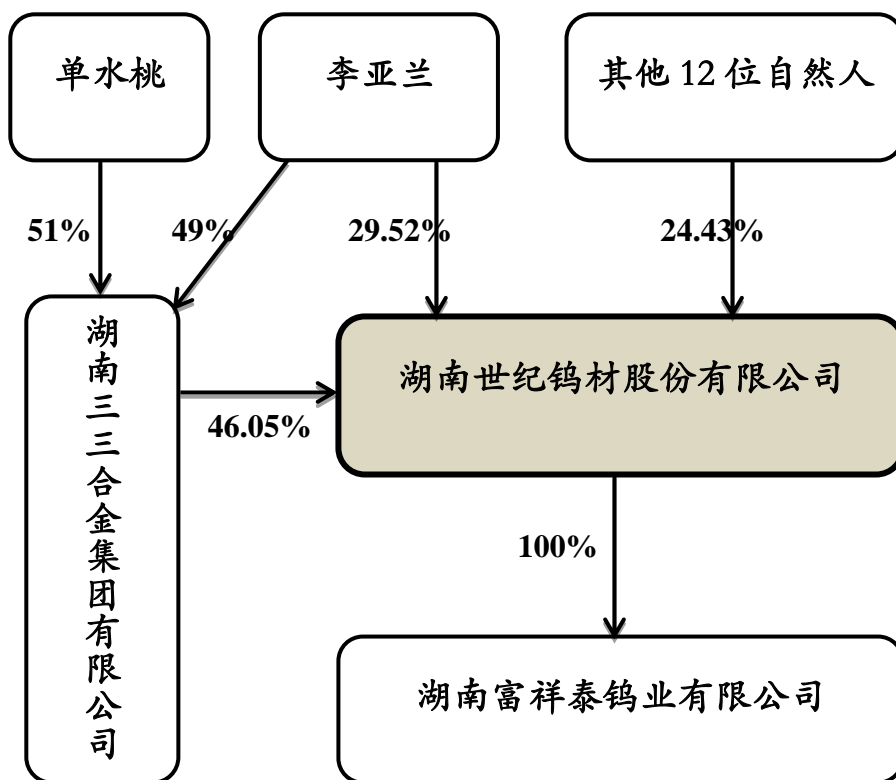
自愿锁定的承诺。

申请挂牌公司本次可公开转让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序号	股东名称	任职	是否为控股股东、 实际控制人	挂牌前 持股数量	本次可公开 转让股份数量
1	三三集团	-	是	1,381.64	460.5467
2	李亚兰	董事长	是	885.67	221.4175
3	单麒铭	-	否	418.68	418.6800
4	单卫红	-	否	48.31	48.3100
5	孙卫东	监事	否	48.31	12.0775
6	周汉凡	董事、副总经理	否	40.26	10.0650
7	刘小洁	-	否	32.21	32.2100
8	王小平	-	否	32.21	32.2100
9	李亚宗	董事	否	32.21	8.0525
10	曹惟刚	董事、副总经理	否	16.10	4.0250
11	闵应龙	财务总监 董事会秘书	否	16.10	4.0250
12	薄 淳	-	否	16.10	16.1000
13	张 立	-	否	16.10	16.1000
14	张 晔	-	否	16.10	16.1000
	合 计			3,000.00	1299.9192

四、股权结构图



五、主要股东情况

(一)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

1、控股股东

公司控股股东为三三集团，主要信息如下：

公司名称：湖南三三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注册号：430424000000086

公司住所：衡东县城关镇金花村三组

法定代表人：单水桃

注册资本：人民币 3,999 万元

实收资本：人民币 3,999 万元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有色金属矿产品及其冶炼产品、铁合金的收购、销售。

成立日期：2001年3月21日

营业期限：2001年3月21日至2021年3月20日

登记机关：衡东县工商行政管理局

股权结构：单水桃占51.00%，李亚兰占49.00%。

2、公司实际控制人

单水桃、李亚兰夫妇合计持有公司75.57%的股权，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性别	住 所
1	单水桃	男	湖南省衡东县
2	李亚兰	女	长沙市天心区

单水桃，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年出生，汉族，大专学历，会计师职称。中国国际商会衡阳商会副会长；衡阳市工商联常委；衡东县工商联副会长；中国钨业协会、中国钨业协会硬质合金分会、中国钨业协会矿山分会、中国钢协钎钢钎具协会、湖南省超硬材料协会理事；衡东县政协委员。1999年获衡阳市“首批民营企业家”称号；2002年荣获湖南省“乡镇企业家”称号；2007年10月被衡阳市人民政府评为“优秀企业家”；2008-2011年荣获中国钢结构协会“先进个人”称号；1995-2012年多次被衡东县人民政府评为“优秀民营企业家”。1983-1994年任衡东县南湾钨矿检验员、检验科长、财务科长、副矿长等职务；1995-2000年任衡东县金花桥矿业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01-2004年任衡东县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总经理；2005-2013年担任神农种业、南湾矿业、世纪合金总经理。现为三三集团、神农种业、锦泰房产执行董事，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董事、总经理，董事任期为：2013年6月15日-2016年6月14日。

李亚兰，女，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9年出生，汉族，大专学历。1989-1991年在衡东县南湾乡塘江村任小学老师；1992-1994年担任衡东县南湾

钨矿技术员；1995-2000 年担任衡东县金花桥矿业有限责任公司副总经理；2001-2007 年担任衡东县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8 年至 2013 年任三三集团总经理。现为三三集团监事，锦泰房产总经理，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董事任期为：2013 年 6 月 15 日-2016 年 6 月 14 日。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近两年未发生变化。

（二）其他持股 5%以上股东基本情况

单麒麟，女，1992 年出生，系单水桃与李亚兰之长女，持有公司股权的比例为 13.96%。

（三）公司股份是否存在质押或其他争议事项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单水桃、李亚兰所持三三集团 51%、49%的股权及李亚兰所持公司 29.52%的股权质押给衡阳企业信用担保公司，为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与衡阳市中小企业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及中信银行衡阳分行签订的编号为“衡担基委贷字 20130907 号”《委托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的主债权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9 月 12 日至 2014 年 9 月 11 日。经查验，该笔借款另有三三集团提供保证担保、单水桃和李亚兰以房产提供抵押担保、公司以存货提供动产抵押担保（存货暂作价合计为 1,488 万元）。该股权质押不存在股权纠纷和其他争议，不影响公司本次挂牌。

单水桃、李亚兰没有与衡阳市中小企业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及衡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签订股权质押协议，也没有到工商局办理股权质押登记。公司具有偿还该笔 500 万元借款的能力。以上情形不会影响公司资产的独立性，公司符合“股权明晰”的挂牌条件。

除以上情况外，公司股东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其他质押等转让限制情形，且不存在股权纠纷或潜在纠纷等争议事项。

（四）公司股东及其持股数量、相互间的关联关系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三三集团	1381.64	46.05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2	李亚兰	885.67	29.52
3	单麒麟	418.68	13.96
4	单卫红	48.31	1.61
5	孙卫东	48.31	1.61
6	周汉凡	40.26	1.34
7	刘小洁	32.21	1.07
8	王小平	32.21	1.07
9	李亚宗	32.21	1.07
10	曹惟刚	16.10	0.54
11	闵应龙	16.10	0.54
12	薄 淳	16.10	0.54
13	张 立	16.10	0.54
14	张 晔	16.10	0.54
	合 计	3000.00	100.00

其中：（1）李亚兰女士与单水桃先生为夫妻关系；（2）单麒麟女士为单水桃先生与李亚兰女士之女；（3）李亚宗先生为李亚兰女士之弟；（4）单卫红先生为单水桃先生之侄子；（5）三三集团为单水桃与李亚兰夫妇持股 100%的企业。

六、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有一家全资子公司湖南富祥泰钨业有限公司，基本情况如下：

1、基本情况

中文名称：湖南富祥泰钨业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单水桃

公司住所：衡东县城关镇衡岳北路

注册资本：528 万元

设立日期：2012 年 10 月 16 日

经营范围：钨矿开采及销售。

2、主营业务

富祥泰 2013 年 11 月 29 日获得湖南省国土资源厅颁发的南湾钨矿采矿许可证（证号：C4300002009023120004755），从事钨矿开采及销售业务。

3、历史沿革

富祥泰由世纪钨材前身世纪合金出资设立，出资比例为 100%。衡阳市衡东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为 430424000011589，法定代表人单水桃，注册资本 528 万元。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于 2012 年 10 月 8 日出具闽华兴所（2012）验字 N-002 号《验资报告》，对缴纳的注册资本 528 万元进行了验证。

七、公司成立以来股本形成及其变化

（一）公司成立以来历史沿革情况

1、2004 年 10 月，有限公司设立，注册资本 668 万元

本公司前身世纪合金成立于 2004 年 10 月 28 日，成立时注册资本 668 万元，其中单水桃以现金出资 400.8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60%，李亚兰以现金出资 267.2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40%。衡东昊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世纪合金设立时的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东昊师验字（2004）033 号）。2004 年 10 月 28 日，世纪合金在衡东县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并领取了注册号为 4304242200168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2006 年 3 月，公司增加注册资本至 1668 万元

2005 年 12 月 20 日，经世纪合金股东会决议通过，世纪合金注册资本由 668 万元增至 1668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由单水桃认缴 600 万元，李亚兰认缴 400 万元。

2006 年 3 月 10 日，衡东昊天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增资进行了审验，并

出具了《验资报告》（东昊师验字[2006]011号）。

2006年3月30日，世纪合金在衡东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增资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单水桃	货币	1,000.80	60.00
2	李亚兰	货币	667.20	40.00
	合计		1,668.00	100.00

3、2007年7月，股权转让，增加三三合金为股东

2007年7月25日，世纪合金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股东单水桃、李亚兰分别向三三合金（2007年9月7日，更名为三三集团）转让部分股权。

2007年7月27日，单水桃、李亚兰分别与三三合金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将其持有的35.72%、15.72%的世纪合金股权转让给三三合金。

2007年8月6日，世纪合金在衡东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关手续。本次转让完成后，各股东的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出资方式	出资额（万元）	占比（%）
1	单水桃	货币	405.00	24.28
2	李亚兰	货币	405.00	24.28
3	三三合金	货币	858.00	51.44
	合计		1,668.00	100.00

4、2012年9月，引入11名自然人股东，注册资本增加至1863万元

2012年8月21日，世纪合金股东会决议通过：同意吸收单卫红等11人为公司股东，单卫红等11人以现金对公司增资1,170万元，其中195万元计入注册资本，另外975万元计入资本公积。

2012年8月24日，华兴事务所对以上增资情况出具《验资报告》（闽华兴所（2012）验字N-001号）予以审验。

2012年9月5日，世纪合金在衡东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关手续。增资后公司出资情况见下表：

股东名称或姓名	注册资本(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三三集团	858.00	858.00	货币	46.05
单水桃	405.00	405.00	货币	21.74
李亚兰	405.00	405.00	货币	21.74
单卫红	30.00	30.00	货币	1.61
周汉凡	25.00	25.00	货币	1.34
孙卫东	30.00	30.00	货币	1.61
曹惟刚	10.00	10.00	货币	0.54
李亚宗	20.00	20.00	货币	1.07
刘小洁	20.00	20.00	货币	1.07
闵应龙	10.00	10.00	货币	0.54
王小平	20.00	20.00	货币	1.07
丁山	10.00	10.00	货币	0.54
张立	10.00	10.00	货币	0.54
薄淳	10.00	10.00	货币	0.54
合计	1,863.00	1,863.00		100.00

5、2013年3月，自然人股东之间股权转让

2013年3月28日，经世纪合金股东会审议通过，单水桃将其持有的7.78%、13.96%的世纪合金股权分别转让给李亚兰、单麒麟；丁山将其持有的0.54%的世纪合金股权转让给张晔。

2013年3月28日，世纪合金在衡东县工商行政管理局办理完毕相关手续。本次股权转让后，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出资人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实收资本(万元)	出资方式	出资比例 (%)
三三集团	858.00	858.00	货币	46.05
李亚兰	550.00	550.00	货币	29.52
单麒铭	260.00	260.00	货币	13.96
单卫红	30.00	30.00	货币	1.61
孙卫东	30.00	30.00	货币	1.61
周汉凡	25.00	25.00	货币	1.34
刘小洁	20.00	20.00	货币	1.07
王小平	20.00	20.00	货币	1.07
李亚宗	20.00	20.00	货币	1.07
曹惟刚	10.00	10.00	货币	0.54
闵应龙	10.00	10.00	货币	0.54
薄淳	10.00	10.00	货币	0.54
张立	10.00	10.00	货币	0.54
张晔	10.00	10.00	货币	0.54
合计	1,863.00	1,863.00		100.00

6、2013年6月，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

2013年5月20日，世纪合金召开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世纪特种合金有限公司依法整体变更设立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的议案》。

2013年6月15日，世纪合金召开股份创立大会，并通过决议：以世纪合金截至2013年3月31日经华兴事务所审计的账面净资产7,358.28万元（母公司数据）为基准，按1:0.4077的比例折股，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3,000万元。

2013年6月27日，股份公司在衡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登记注册完毕，注册号为430424000000529。

股份公司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	------	---------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万股）	持股比例（%）
1	三三集团	1,381.64	46.05
2	李亚兰	885.67	29.52
3	单麒麟	418.68	13.96
4	单卫红	48.31	1.61
5	孙卫东	48.31	1.61
6	周汉凡	40.26	1.34
7	刘小洁	32.21	1.07
8	王小平	32.21	1.07
9	李亚宗	32.21	1.07
10	曹惟刚	16.10	0.54
11	闵应龙	16.10	0.54
12	薄 淳	16.10	0.54
13	张 立	16.10	0.54
14	张 晔	16.10	0.54
	合 计	3,000.00	100.00

（二）公司历次现金出资的资金来源情况

公司历次现金出资的资金来源情况如下：

实际控制人单水桃、李亚兰夫妇历次出资累计支付现金 1668 万元，其主要来源为其经营企业所得、家庭积累、投资收益、工资奖金收入等，均为其合法所得。

其他自然人股东单卫红等 11 人（含张晔）2012 年 9 月的增资的现金出资的主要来源为各自的工资奖金收入、股票投资收益、家庭积累、卖房款项等自有资金，均为其合法所得。

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一）董事会成员

公司本届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全部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任期

3年。公司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公司董事简历如下：

单水桃，其简历见本节“五/（一）/2、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

李亚兰，其简历见本节“五/（一）/2、公司实际控制人”相关内容。

周汉凡，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54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1974-1977年任职于四川自贡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生产制备车间；1977-1980年就读四川大学化学系高分子专业；1981-1991年任职于四川自贡硬质合金有限公司科研所，负责新产品开发及研发试验产品的生产；1991-1992年任职于自贡硬质合金有限公司派驻北京办事处，负责对外联络、开发、销售；1992-1995年任职于自贡硬质合金有限公司四分厂工程师，负责研发试验及新产品的试制；1995-2004年担任自贡硬质合金有限公司销售部区域业务经理；2004-2013年任职于世纪合金。现为世纪钨材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任期为：2013年6月15日-2016年6月14日。

曹惟刚，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5年出生，汉族，大专学历。1983-1994年任职于长沙铜铝材厂，从事质量检验和质量管理工作；1992年被长沙铜铝材厂聘任为助理工程师，1998年被聘任为经济师；1995-2000年担任衡东县金花桥矿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1-2004年担任衡东县有色金属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05-2013年，担任世纪合金副总经理。现为世纪钨材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任期为：2013年6月15日-2016年6月14日。

李亚宗，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1997-2001年就读于中南大学；2001-2005年于湖南电信集团有限公司、湖南创发科技有限公司任软件工程师；2005-今担任世纪合金生产部长。现为世纪钨材董事、生产部长，董事任期为：2013年6月15日-2016年6月14日。

（二）监事会成员

股份公司第一届监事会由3名监事组成，其中2名监事单智军、孙卫东由股东大会选举产生，1名监事罗亮波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民主选举产生。监事任期

3年，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

公司监事基本情况如下：

单智军，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76年出生，汉族。2004-2005年任职于神农种业；2005-2013年任职于世纪合金。现为世纪钨材监事会主席，监事任期为2013年6月15日-2016年6月14日。

孙卫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汉族。1982-1986年在衡东县南湾钨矿担任选矿技术员；1987-1994年在衡东县南湾钨矿担任选矿厂厂长；1995-2000年在衡东县金花桥矿业有限公司担任生产车间主任；2001-2004年在衡东县有色金属有限公司担任车间主任；2005-2013年在世纪合金任生产部副部长。现为世纪钨材生产部副部长、监事，监事任期为2013年6月15日-2016年6月14日。

罗亮波，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80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1996-1999年，长沙民政学院经贸，经贸英语专业；2005-2013年任世纪合金工艺员。现为世纪钨材工艺员、职工代表监事，监事任期为2013年6月15日-2016年6月14日。

（三）高级管理人员

单水桃，总经理，其简历见本节“七/（一）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周汉凡，副总经理，其简历见本节“七/（一）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曹惟刚，副总经理，其简历见本节“七/（一）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闵应龙，男，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1964年出生，汉族，本科学历。中国注册会计师，会计师职称。1981-1983年就读于湖南财经高等专科学校（现湖南财政经济学院）；2001年湖南大学会计专业自考本科毕业；1983-2010年先后担任湖南泰格林纸集团财务副部长、泰格林纸集团下属茂源林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湖南怀化骏泰浆纸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泰格林纸集团总裁助理；2012-2013年，任世纪合金总会计师。现为世纪钨材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九、最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简表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183,834,297.10	155,221,845.28
股东权益合计（元）	93,034,921.73	72,054,132.90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93,034,921.73	72,054,132.90
每股净资产（元）	3.10	3.87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10	3.8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88%	55.10%
流动比率（倍）	1.68	1.23
速动比率（倍）	0.97	0.64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6,909,661.23	128,032,185.60
净利润（元）	20,922,889.86	20,419,797.4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922,889.86	20,419,797.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999,137.32	18,498,774.7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999,137.32	18,498,774.74
毛利率	28.02%	30.37%
净资产收益率	25.36%	37.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81%	34.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74	0.73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00	0.66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74	0.73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00	0.662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26	4.29
存货周转率（次）	2.06	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465,676.46	11,907,446.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2	0.64

注①：以上财务指标除资产负债率是以母公司报表为基础计算外，其他各项指标的计算均以合并报表为基础。

注②：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指标计算按照证监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规定计算。

十、申请挂牌公司应披露的相关机构信息和经办人员姓名

（一）主办券商

机构名称：华福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黄金琳

住所：福州市鼓楼区温泉街道五四路157号7-8楼

联系电话：021-51917686

传真：021-51917012

项目负责人：刘春

经办人员：张彦、李科伟、胡凤兴

（二）律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张利国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一号A座12层

联系电话：010-88004488

传真：010-66090016

经办人员：郭昕、贾春雷

（三）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名称：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林宝明

住所：福州市湖东路 152 号中山大厦 B 座 7-9 层

联系电话：0591-87852574

传真：0591-87840354

经办人员：钱文斌、郑丽惠

（四）资产评估机构

机构名称：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机构负责人：孙月焕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门外大街 22 号泛利大厦 9 层 910 号

联系电话：010-65881818

传真：010-65882651

经办人员：余文庆、郑明丰

（五）证券登记结算机构

证券登记结算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26 号金阳大厦 5 层

电话：010-58598980

传真：010-58598977

（六）证券交易场所

机构名称：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杨晓嘉

住所：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丁 26 号金阳大厦

联系电话：010-63889512

传真：010-63889514

第二节 公司业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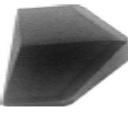
一、公司主营业务与主要产品的情况

公司是国家工业和信息化部公布的首批 16 家钨行业准入条件企业之一，主要从事硬质合金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硬质合金是由难熔金属的硬质化合物和粘结金属通过粉末冶金工艺制成的合金材料，主要金属材料为钨，具有硬度高、耐磨、耐热、耐腐蚀等特性，被誉为“工业牙齿”。

根据钨行业协会硬质合金分会统计，2013 年 1-3 季度，公司矿用硬质合金产量全国排名第四，硬质合金总产量全国排名第九。

公司主要产品为各种规格的矿用硬质合金和高密度合金，具体有：矿山、油田钻头用的球齿和金刚石复合片用基体，煤炭采掘用的合金片和截齿等。经中国有色金属工业粉末冶金产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测鉴定，公司矿用硬质合金、地矿工程用硬质合金、金刚石复合片用基片及棒材产品的主要技术性能指标达到了国内同类产品先进水平，其中的 YS06 牌号产品，技术性能指标达到了国内同类产品的领先水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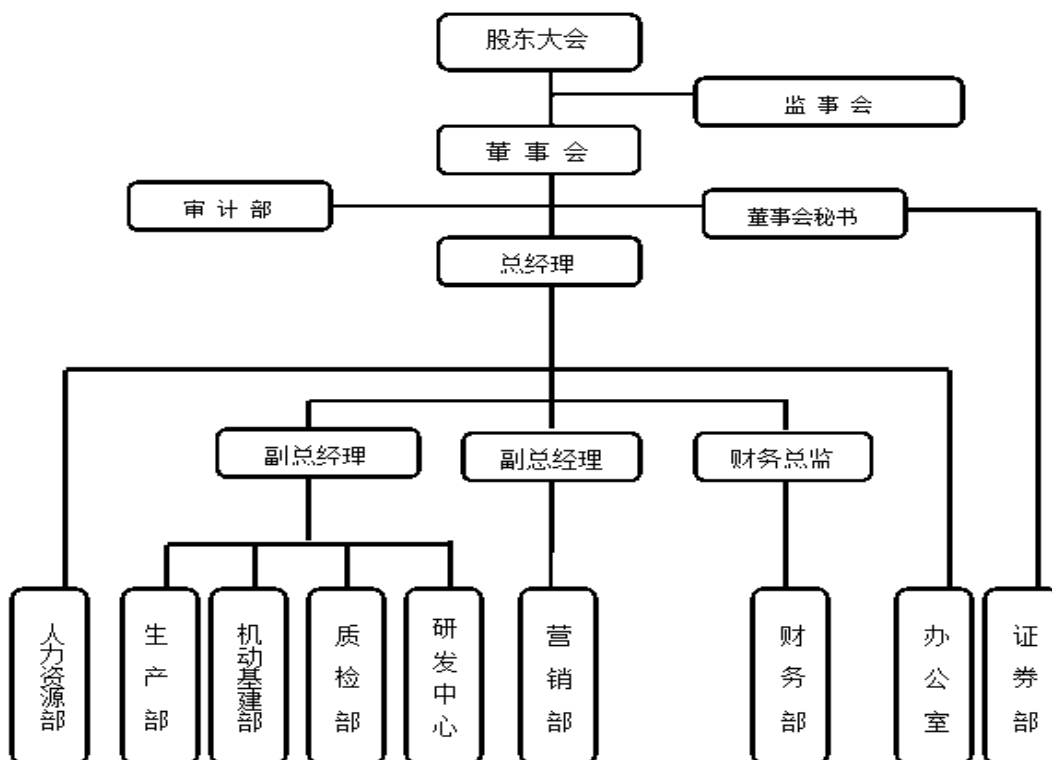
公司代表产品如下：

产品名称	图片	产品用途
球形齿		主要用作中等规模和小规模硬质合金球齿，供镶制牙轮钻和冲击钻具
楔形齿		广泛应用于油田、采石场、露天矿山的开采，水电工程，水井的钻进，开挖边柱的支护等
硬质合金基体		适用于地质、煤田等金刚石复合片的基体及适用于 PDC 刀片的基体
盾构刀		广泛应用于大型盾构机械，焊接在盾构刀具上，应用于地铁道路施工等

产品名称	图片	产品用途
铲雪齿		扫雪机附件，用在各种雪犁刀片上
毛坯棒材		主要用于金属切削工具制造
单直孔棒材		主要用于金属切削工具制造
挤压长条		主要用于制作耐磨零件
阀套		主要用于制作耐磨零件
合金球		主要用于制作耐磨零件

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生产流程

（一）组织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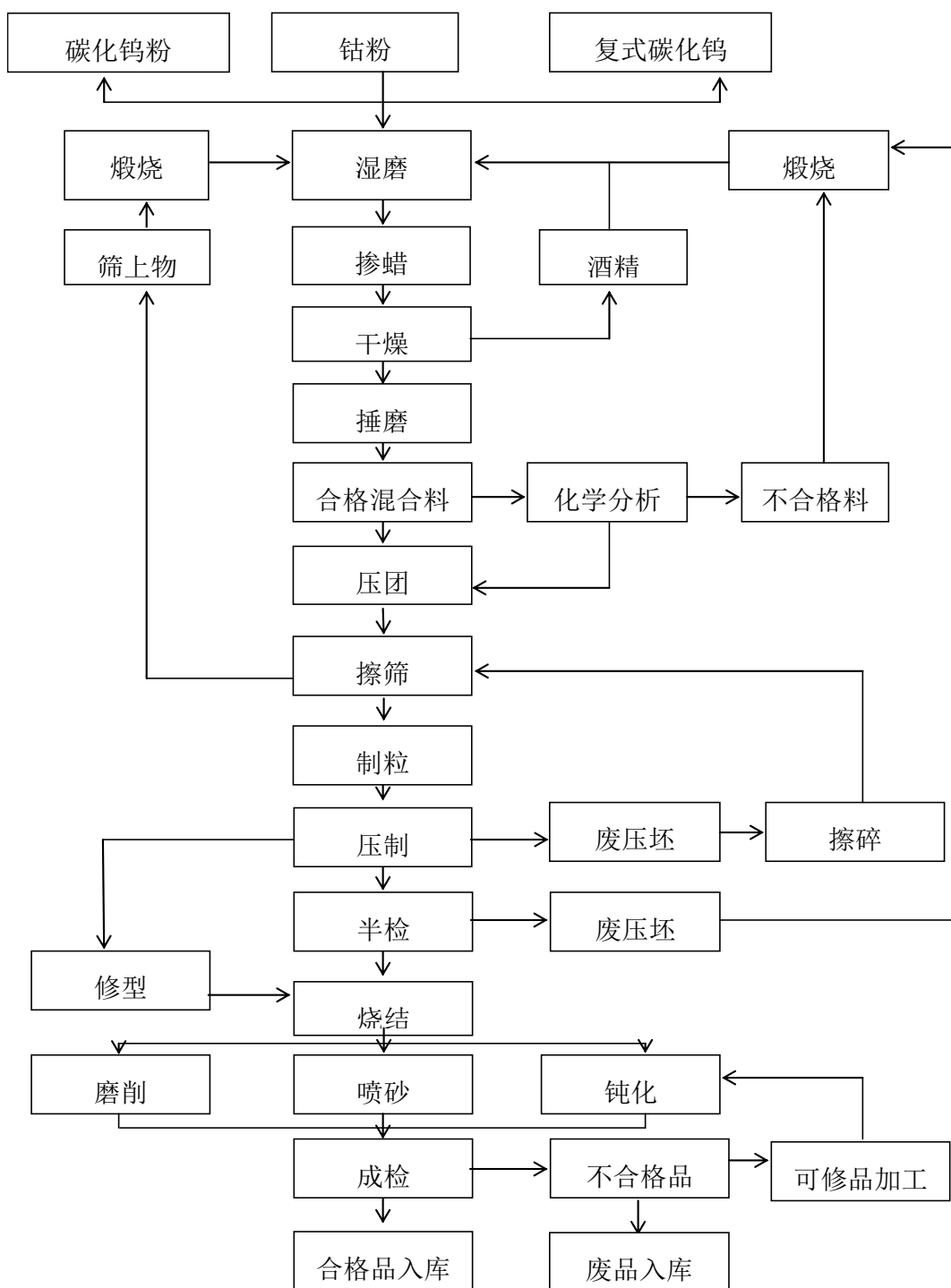
（二）子公司情况

公司全资子公司富祥泰，主要从事钨砂开采业务。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全称	法定代表人	公司住所	注册资本	成立日期	经营范围
湖南富祥泰钨业有限公司	单水桃	衡东县城关镇 衡岳北路	528 万元	2012. 10. 16	钨矿开采及销售

（三）主要生产流程

公司硬质合金产品的生产流程如下：



三、公司与业务相关的关键资源要素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与业务相关的资产都为公司所有，资产权属清晰。

（一）产品生产过程中运用的主要技术

公司硬质合金产品在生产过程中，主要运用到以下工艺和技术：

1、配料

配料是根据不同牌号产品的成分以及允许的波动范围，根据湿磨机的容量，经过严密的计算将原材料配置成供后续使用的混合物。相同容积的湿磨机，粉末越细则装料量越少。主要模式有三种：

模式一（自主研发专利技术）：采用多种粒度的碳化钨原料及金属钴，通过优化组合成一种非均匀组织结构系列的硬质合金，其强度和硬度能得到高度的统一，综合使用性能优良。

模式二（自主研发专利技术）：采用粗粒度的碳化钨原料及添加剂，通过优化组合成一种超粗晶系列的硬质合金，其强度和韧性相当高，在掘进齿方面的使用较广泛，综合使用性能优良。

模式三：采用高温碳化的一种特定粒度的碳化钨原料及金属钴，通过优化组合成均匀组织结构的硬质合金，综合使用性能较好，普遍适用性较强。

2、湿磨

湿磨的目的是使碳化钨研磨至所需粒度，和钴粉在很小范围内达到充分均匀的混合，并具有较好的压制和烧结性能。

公司采用丙酮等球磨介质，能有效地控制氧含量；通过激光粒度的分析手段控制球磨时间，使混合料的制备及硬质合金的组织结构能得到有效控制。

3、制粒

公司在生产过程中，主要运用了两种模式的制粒技术：

模式一：滚筒制粒。初始加料保持一定的速度，用混合料本身的热量把制粒圆筒预热。由于热量的交换，首先从制粒机圆筒中流出来的配料全部呈现粉末状。这些粉末状的配料预热了制粒圆筒，使得后续流出的配料能够呈现后续工艺所需的粒子状。

模式二：喷雾制粒，目前一些大型硬质合金厂选用较多。喷雾制粒的过程如下：首先将用于制粒的原辅料与黏合剂混合，不断搅拌成均匀混悬液，然后将此混悬液雾化形成细微液滴，最后这些液滴在热空气流中干燥得到近似球形的细小颗粒。

4、成型

模式一：压制成型，是利用压力将置于模具内的粉料压紧至结构紧密，成为具有一定形状和尺寸的坯体的方法。

模式二：挤压成型，是迫使金属混合料产生塑性流动，通过凸模与凹模间的间隙或凹模出口，制造空心或断面比毛坯断面更小的零件的一种工艺方法。

公司用自主研发的真空挤压成型技术，生产高强度和高硬度的细晶粒优质硬质合金棒材，生产的产品大小规格齐全，最小可达到直径为 0.6mm，该项技术已经获得专利认证并获科技部专项资金。另外，公司还从日本引进国际先进的石蜡成型工艺技术，生产高强度的硬质合金产品。

5、烧结

烧结是压制品在适当的环境中，加热至适当的温度所发生的现象和过程。烧结过程使压制品发生一系列十分复杂的物理、化学变化，其中最主要的变化是压制品收缩（即致密化，由多孔变成致密）和合金组织结构的最终形成。

（二）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 559.68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土地使用权人	面积 (m ²)	地点	用途	终止日期
1	东国用(2014)第 0583 号	世纪钨材	14,596.8	衡东县城关镇 衡岳北路	工业 用地	2053.11.13
2	东国用(2014)第 0584 号	世纪钨材	6,918.1	衡东县城关镇 衡岳北路	工业 用地	2054.12.22

2、商标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注册商标 2 项，具体情况如下：

商标	申请号	注册人	类别	商品项目	有效期
	4745203	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 6 类	硬质合金；钨；钨；钨；钨（金属）；钨粉；锡；金属焊条；金属陶瓷；未加工或半加工普通金属（截止）	2008. 4. 14- 2018. 4. 13
	4674467	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	第 6 类	硬质合金；钨；钨；钨；钨（金属）；钨粉；锡；金属焊条；金属陶瓷；未加工或半加工普通金属（截止）	2008. 3. 21- 2018. 3. 20

3、专利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拥有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专利类别	专利申请人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1	一种高强度硬质合金的制备方法	ZL200710035293. 7	发明专利	世纪钨材	2007. 7. 6	2010. 5. 12
2	采用真空挤压方式制备硬质合金的方法	ZL200910044356. 4	发明专利	世纪钨材	2009. 9. 17	2012. 6. 27

（三）采矿许可及矿产资源

1、采矿许可

公司全资子公司富祥泰具有湖南省国土资源厅颁发的采矿许可证（证号：C4300002009023120004755），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该采矿权的账面价值为 104.81 万元。具体内容如下：

采矿权人：湖南富祥泰钨业有限公司

地址：衡东县城关镇衡岳北路

矿山名称：湖南富祥泰钨业有限公司南湾钨矿

有效期限：2013. 11. 29-2016. 7. 29

开采矿种：钨矿

开采方式：地下开采

生产规模：3.75 万吨/年

矿区面积：2.9975 平方公里

该采矿权原为三三集团所有。2013 年 8 月 18 日，富祥泰与三三集团签订《采矿权转让协议》，按账面价值 104.81 万元受让了该采矿权。2013 年 9 月 22 日，湖南省国土资源交易中心出具“湘国土资交易中心公示[2013]38 号”《湖南三三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南湾钨矿采矿权转让结果公示》，对该转让进行网上公示。2013 年 11 月 29 日富祥泰取得湖南省国土资源厅发给的采矿许可证。

2、矿产资源储量

南湾钨矿矿山累探资源储量矿石量 16.51 万吨、氧化钨金属量 1,388.4 吨。（摘自：湖南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四一七队《湖南省衡东县南湾矿区南湾钨矿资源储量核实报告》，该报告由湖南省国土资源厅备案证明，证明文号：湘国土资储备字（2011）002 号）。

三三集团于 2011 年 12 月 6 日向国土资源部申请扩大南湾钨矿采矿矿区范围，目前尚未获得国土资源部批准。三三集团承诺如果取得该扩建的采矿许可证，将立即将该扩建的采矿许可证转让给湖南富祥泰钨业有限公司，转让之前将不进行任何开采。

（四）其他许可证

公司拥有湖南省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颁发的“氢[压缩的]生产”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湘）WH 安许证字[2012]H1-衡 0029，有效期：2013 年 10 月 14 日至 2015 年 1 月 8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富祥泰拥有“钨矿地下开采”的安全生产许可证，编号：（湘）FM 安许证字[2014]S416Y2 号，有效期：2014 年 1 月 21 日至 2017 年 1 月 20 日。

公司拥有衡东县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编号为“东环准排字第 2013040 号”排放

污染物许可证，排污种类为废水、废气、废渣、噪声，颁发日期为 2013 年 8 月 15 日，有效期为 1 年（每年换发）。

（五）主要固定资产情况

1、固定资产概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为 3,635.09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类别	原值（元）	净值（元）	综合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19,265,547.39	16,706,174.56	86.72%
运输工具	468,772.92	155,701.64	33.21%
机械设备	29,002,273.12	18,222,164.63	62.83%
生产性工器具	1,389,626.07	753,378.43	54.21%
电子设备	2,325,820.37	513,459.58	22.08%
合计	52,452,039.87	36,350,878.84	69.30%

2、房屋所有权情况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房屋及建筑物账面价值为 1,670.62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证书编号	房产所有权人	建筑面积（m ² ）	地点
1	东房权证字第 16035131 号	世纪钨材	3,764.28	城关镇衡岳北路 3#楼
2	东房权证字第 16035132 号	世纪钨材	945.41	城关镇衡岳北路 10#楼
3	东房权证字第 16035133 号	世纪钨材	76.81	城关镇衡岳北路 9#楼
4	东房权证字第 16035134 号	世纪钨材	232.29	城关镇衡岳北路 8#楼
5	东房权证字第 16035135 号	世纪钨材	693.77	城关镇金堰村二组 1#楼
6	东房权证字第 16035136 号	世纪钨材	169.26	城关镇衡岳北路 7#楼
7	东房权证字第 16035137 号	世纪钨材	3,353.35	城关镇衡岳北路 4#楼
8	东房权证字第 16035138 号	世纪钨材	24.59	城关镇衡岳北路 5#楼

（六）租赁房产情况

富祥泰向单水桃、三三集团租赁的建筑物、构筑物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租赁资产名称	出租方名称	属性	定价依据	租赁价格	租赁起始时间
1	白/黑钨车间	单水桃	房屋	账面折旧额	3,250.77 元/月	2014 年 1 月
2	综合楼/水池	单水桃	房屋	账面折旧额	642.97 元/月	2014 年 1 月
3	沉淀池	三三集团	构筑物	账面折旧额	1,128.13 元/月	2014 年 1 月
4	排污排水设施	三三集团	构筑物	账面折旧额	2,296.72 元/月	2014 年 1 月
5	办公场所	单水桃	房屋	账面折旧额	8,000.00 元/年	2013 年 1 月

（七）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基本情况及变化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共有在册员工 153 人，其具体构成如下：

（1）岗位构成

类 别	人 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管理人员	11	7.19
生产人员	90	58.82
技术人员	48	31.37
销售人员	4	2.62
合 计	153	100.00

（2）学历构成

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本科及以上	14	9.15
大专	39	25.49
高中及以下	100	65.36
合计	153	100.00

（3）年龄构成

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	----	-------------

类别	人数	占员工总数比例 (%)
50 岁以上	19	12.42
40-50 岁	51	33.33
30-40 岁	42	27.45
30 岁以下	41	26.80
合计	153	100.00

2、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 核心技术人员简介

周汉凡，副总经理，其简历见第一节“七/（一）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曹惟刚，副总经理，其简历见第一节“七/（一）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李亚宗，生产部部长，其简历见第一节“七/（一）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孙卫东，生产部副部长，其简历见第一节“七/（二）监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2) 核心技术人员持有申请挂牌公司的股份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姓名	持有股份数量 (万股)	持股比例 (%)
周汉凡	40.26	1.34
曹惟刚	16.10	0.54
李亚宗	32.21	1.07
孙卫东	-	-

公司核心技术团队稳定，近两年未发生重大变动。

3、公司为员工缴纳保险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为员工缴纳保险情况如下：2012年末，公司员工共139人，公司为其中88人缴纳了社会保险（含农村养老保险36人），另有13人在原工作单位缴纳，尚未缴纳的员工共38人（新员工待办理）。2013年末，公司员工共153人，公司为其中117人缴纳了社保保险（含农村养老保险60人），另有12人在原工作单位缴纳，尚未缴纳的员工为24人（新员工待办理）。

经核查，报告期内公司为员工缴纳社保费用如下：

险种	2012年（元）	2013年（元）
养老保险	154,512.00	262,589.02
失业保险	18,861.12	20,000.64
医疗保险	35,008.80	61,944.72
工伤保险	67,716.00	98,590.50
生育保险	2,998.80	4,051.48
合计	279,096.72	447,176.36

2014年4月20日，湖南省衡东县社会劳动保险局出具《证明》：“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今在我局为其员工缴纳社会保险，不存在违法行为，没有受到我局处罚。”

四、公司的生产、销售与采购等与业务相关情况

（一）报告期内主要产品销售收入和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收入与成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产品名称	2013年度		2012年度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矿用合金	13,546.76	9,789.86	9,605.58	6,647.97
耐磨零件	493.73	329.93	2,158.16	1,558.70
切削刀片	555.53	377.90	1,017.52	689.84
其他硬质合金	13.44	6.21	14.65	11.37
合计	14,609.45	10,503.90	12,795.91	8,907.88

注：富祥泰2013年末取得采矿许可证，报告期内暂未开始钨矿开采、销售业务。

（二）报告期内前5名客户销售情况

1、2013年前5名销售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年销售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台州市冶矿机具厂	1,836.01	12.57
2	台州市路桥普兰卡矿山工具厂	1,133.18	7.76
3	济南晟江商贸有限公司	1,071.13	7.33
4	西安泾渭钻探机具制造有限公司	894.45	6.12
5	湖南新金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791.18	5.42
	合计	5,725.95	39.20

2、2012年前5名销售客户情况

序号	客户名称	年销售额（万元）	占营业收入比例（%）
1	西安泾渭钻探机具制造有限公司	1,704.64	13.32
2	长沙黑金刚实业有限公司	1,197.12	9.36
3	自贡泰翔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710.11	5.55
4	湖南新金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543.93	4.25
5	宜昌市五环钻机具有限责任公司	457.30	3.57
	合计	4,613.10	36.05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三）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料采购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原材料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元

类别	2013年		2012年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占比	采购金额	采购金额占比
碳化钨	97,415,555.62	89.21%	47,192,542.09	56.35%
钴粉	10,121,406.33	9.27%	6,591,713.23	7.87%
APT	-	-	20,999,145.31	25.07%
钨砂	-	-	7,611,629.88	9.09%
合计	107,737,047.42	98.49%	82,500,842.48	98.38%

碳化钨为公司生产经营主要原材料。2012年2季度，碳化钨价格上涨较多，而同期APT及钨砂（生产碳化钨的原材料）价格波动不大，为降低采购成本，公司直接采购了部分APT及钨砂，并委外加工成碳化钨。2013年度，碳化钨与APT、钨砂的价格波动未出现偏离，因此公司未采取该种业务模式。

（四）报告期内前5名供应商情况

1、2013年前5名供应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年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结算方式
1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碳化钨	44,554,273.50	40.80%	银行汇款和银行承兑汇票
2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碳化钨	30,743,418.84	28.16%	
3	韶关市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	碳化钨	21,383,760.70	19.58%	
4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钴粉	2,730,341.91	2.50%	
5	汝城县濠华矿业贸易有限公司	钴粉	2,153,846.16	1.97%	
	合计		101,565,641.11	93.02%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2、2012年前5名供应商的情况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年采购额（元）	占采购总额比例	结算方式
1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碳化钨	28,314,764.12	33.81%	银行汇款和银行承兑汇票
2	安仁金诚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碳化钨、钨砂	12,509,208.40	14.94%	
3	安仁县云翔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APT	11,961,538.48	14.28%	
4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碳化钨	9,302,136.95	11.11%	
5	湖南创大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APT	9,037,606.83	10.79%	
	合计		71,125,254.78	84.93%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未在上述客户中占有权益。

3、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的合作情况

碳化钨是国家管控的稀缺金属，生产的集中度高，企业较为集中，硬质合

金厂商集中采购是行业内的普遍现象。公司与主要供应商为长期合作关系，其中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和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的生产规模较大，是钨行业中规模较大的企业，是公司主要供应商，与公司合作关系良好。此外，公司还向其他碳化钨（或 APT）生产商如韶关市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湖南创大冶金集团有限公司等采购原材料作为补充，报告期内，公司与主要供应商均保持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4、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的定价依据

碳化钨价格由国家主要钨矿企业五矿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和钨业协会等专业机构根据生产水平和市场需求指导发布，并在亚洲金属网等公开渠道公开。公司与前五大供应商的定价亦是参考该市场指导价格确定，定价依据合理。

5、公司对主要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碳化钨具有专用性，目前主要用于硬质合金产品的生产，碳化钨生产企业与硬质合金生产企业相互依存，产品有一个相对公开的市场，公司根据市场情况自主进行采购决策，对主要供应商不存在重大依赖。

（五）报告期内主要合同的执行情况

1、采购、销售合同

公司的采购合同和销售合同是根据短期需求分批次签订的，单个合同金额不大，同一合同对象的合同数量较多。报告期内，公司总交易额 300 万元以上的供应商和客户合同统计如下：

2013 年度采购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总金额 (万元)	执行情况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碳化钨	4,455	执行完毕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碳化钨	3,074	执行完毕
韶关市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	碳化钨	2,138	执行完毕

2013 年度销售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总金额 (万元)	执行情况
台州市冶矿机具厂	球齿、钎片	1,836	执行完毕
台州市路桥普兰卡矿山工具厂	硬质合金齿、钎片	1,133	执行完毕
济南晟江商贸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1,071	执行完毕
西安泾渭钻探机具制造有限公司	基片、硬质合金齿	894	执行完毕
湖南新金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齿	791	执行完毕
阳谷县狮子楼钎具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齿、 一字片、钎片	609	执行完毕
自贡泰翔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605	执行完毕
长沙黑金刚实业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齿	586	执行完毕
安仁县宏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375	执行完毕
阳谷昊泉机械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362	执行完毕
成都东方太平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硬质合金	326	执行完毕

2012 年度采购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总金额 (万元)	执行情况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碳化钨	2,831	执行完毕
安仁金诚有色金属有限公司	碳化钨	1,251	执行完毕
安仁县云翔矿业有限责任公司	APT	1,196	执行完毕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碳化钨	930	执行完毕
湖南创大冶金集团有限公司	APT	904	执行完毕

2012 年度销售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总金额 (万元)	执行情况
西安泾渭钻探机具制造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1,705	执行完毕
长沙黑金刚实业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齿	1,197	执行完毕
自贡泰翔合金新材料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710	执行完毕
湖南新金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544	执行完毕
宜昌市五环钻机具有限责任公司	硬质合金齿	457	执行完毕
武穴市金锋机械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413	执行完毕
河南四方达超硬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353	执行完毕

湖北嘉裕钨具股份有限公司(湖北嘉裕管业股份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329	执行完毕
自贡思达特贸易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307	执行完毕
株洲新融利实业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301	执行完毕
自贡天勤商贸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301	执行完毕

公司 2012 年、2013 年的合同都已经执行完毕。截至 2014 年 5 月 22 日，公司单笔采购/销售金额在 100 万元以上的业务合同情况如下：

2014 年度采购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碳化钨	165	2014/3/4	执行完毕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碳化钨	135	2014/4/14	执行完毕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碳化钨	609	2014/2/26	执行完毕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碳化钨	585	2014/4/26	正在执行
韶关市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	碳化钨	161	2014/4/15	正在执行

2014 年度销售合同

合同对象	合同内容	合同金额 (万元)	签订日期	执行情况
西安泾渭钻探机具制造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185	2014/1/28	执行完毕
西安泾渭钻探机具制造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149	2014/2/28	执行完毕
西安泾渭钻探机具制造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204	2014/3/10	执行完毕
安仁县宏达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113	2014/3/16	执行完毕
长沙黑金刚实业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齿	151	2014/1/21	执行完毕
阳谷县狮子楼钨具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齿	165	2014/3/4	执行完毕
阳谷县狮子楼钨具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齿	231	2014/3/12	执行完毕
常州杰锐特合金工具有限公司	棒材	100	2014/2/24	执行完毕
湖南新金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齿	170	2014/4/24	正在执行

2、借款及担保合同

截至 2014 年 5 月 22 日，公司正在履行的重大借款及担保合同（合同金额 500 万元以上）如下：

序号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日	还款日	贷款银行	担保方式
1	500.00	2013.6.7	2014.6.6	中国光大银行 衡阳分行	三三集团、李亚兰、单水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2	500.00	2013.9.12	2014.9.11	衡阳市中小企业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委托中信银行衡阳分行贷款	衡阳信用担保公司提供担保；三三集团、单水桃、李亚兰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以存货提供动产浮动抵押反担保
3	520.00	2014.3.7	2015.3.7	农业银行 衡东支行	单水桃、李亚兰、南湾矿业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锦泰房产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
4	600.00	2014.1.20	2015.1.20		
5	500.00	2014.3.19	2015.3.19	民生银行 衡阳分行	三三集团提供最高额抵押，单水桃、李亚兰提供最高额保证

（六）公司排污及环保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认真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贯彻可持续发展的战略，全面规划，合理布局，严格控制污染物对外排放。

公司主营业务生产的污染物较少，主要排放情况如下：1、废水：公司产生的间接冷却水经冷却处理后循环使用；化验废水和地面冲洗废水合并经沉淀池沉降处理与职工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集中排放，水中主要污染因子 PH、SS、石油类等均符合《污水综合排放标准》（GB8978-1996）中三级标准限值要求；废水均经市政管网进衡东县污水处理厂处理后最终排入洙水。2、废气：公司颗粒物无组织排放监测浓度最大值为 0.179mg/立方米，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96）二级标准限值要求。3、噪声：达到《工业企业厂界噪声标准》GB12348-2008 的三类标准。4、固体废物：公司产生的固体废物包装材料综合利用，防尘滤网捕集粉尘回收利用，生活垃圾统一收集送衡东县生活垃圾填埋场卫生填埋，边角废料回收外售。

公司拥有衡东县环境保护局颁发的编号为“东环准排字第 2013040 号”排放污染物许可证，排污种类为废水、废气、废渣、噪声，颁发日期为 2013 年 8 月 15 日，有效期为 1 年（每年换发）。

公司及子公司建设项目均经过衡阳市环境保护局或湖南省环境保护厅等部门的环评验收和批复。报告期内，公司依法按时缴纳了污染物排放的相关费用，日常环保合法合规。2014 年 5 月 6 日，衡东县环境保护局出具证明：“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富祥泰钨业有限公司自 2012 年 1 月 1 日至今能够遵守环境保护法律法规，未发生违反环境保护相关法律法规的行为，也未因违反环保法律法规而受到过行政处罚。”

五、商业模式

（一）生产模式

公司从事钨行业中的硬质合金生产和销售，产品全部为自主生产，主要根据客户采购计划来安排生产。

根据各类产品的不同要求，公司研发中心确定配料的比例、整体的工艺、量化指标等。而后将生产的配料比例、数量、工艺、指标等数据汇总，再由营销部统一安排采购或仓库原料调配，制定出的生产计划由各个生产车间完成。

（二）销售模式

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和经销两种，以直销为主。公司主要通过以下几种方式获取订单：

（1）互联网。公司网站中对可以提供的各类产品进行了较为细致的说明，客户能够比较容易的找到需要的产品。

（2）电话联系。销售人员会有主动联系一些潜在的客户，推销公司的产品。

（3）客户拜访。销售人员按照地域划分不同的片区，实地拜访下游生产厂家，挖掘潜在需求。

（4）行业协会组织的会议。公司是中国钨业协会硬质合金分会会员，协会

每年都会组织协会成员、下游厂家进行交流，这也是公司获取客户的重要渠道。

(5) 贸易公司引荐。

其中，公司海外订单主要是通过贸易公司引荐、互联网联系、行业协会组织的会议访问等方式获取的。

客户具备初步意向之后，会到公司进行实地走访，检验产品性能。检验合格的，会进行试采购，客户投入使用后经过一段时间检验，达到相应要求的则进行批量定制。由于行业和产品特殊性，从试采购到批量采购这一过程有时可以长达数年，而也正由于此，公司的客户通常会有很高的忠诚度。

(三) 采购模式

公司采购的原材料主要是碳化钨、钴粉以及一些辅助材料如石蜡、丙酮、酒精等。公司已建立了稳定的原材料供应渠道，与行业内主要供应商保持了长久稳定的合作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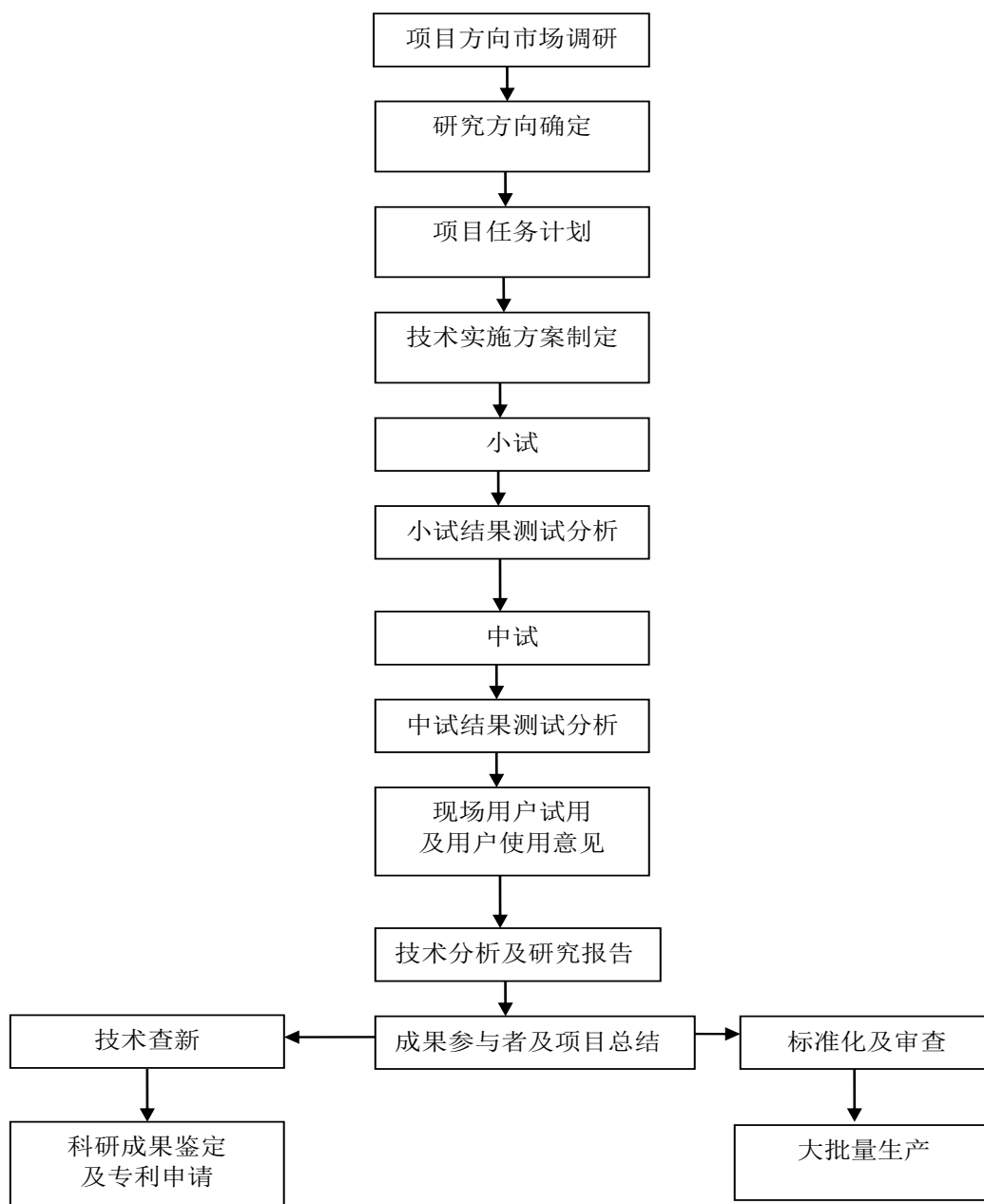
采购部门根据生产部门上报的数据，并考虑一些常规产品的原料储备，决定原材料的采购种类和数量，如预计主要原材料价格上涨趋势形成时，会适当储备相关材料，以降低公司生产成本。采购定价主要参考亚洲金属网、上海富宝有色金属网等公开信息，并根据五矿、赣州钨协等行业内比较有影响力的机构报价和预测随行就市。

(四) 研发模式

1、组织结构

公司注重研发创新，设置了产品研发中心，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共有各类技术人员48人，占比超过30%。

2、研发流程



说明：项目任务计划包括研究方案、实施方案及成本预算及评估等；小试指 3-7kg 的投料小批量试验；中试指 30-70kg 的投料批量试验；标准化及审查指工艺方法、技术参数、作业指导书等相关文件的标准化制定及审批。

（五）商业模式总结

公司的商业模式可以概括为：

（1）依据销售订单情况及长期积累的行业经验，决定原材料采购的种类和数量，并凭借与供应商稳定的合作关系，保证原材料采购的及时到位；

(2) 依托先进的生产技术及丰富的生产经验，通过与行业研究机构的交流与合作，持续提升硬质合金产品的质量、档次，提高产品的附加值；

(3) 注重客户服务，为客户提供产品质量保障及技术服务，充分利用公司品牌效应，加大市场开发力度，提高市场占有率；

(4) 在此基础之上巩固双方的供应关系，从而完成从研发到采购、生产、销售的全过程，并创造良好的经济效益。

六、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公司主要从事硬质合金产品研发、生产、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各种规格的矿用硬质合金和高密度合金。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1)，公司属于 C3240：有色金属合金制造行业；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 年修订)，公司属于 C32：有色金属冶炼和压延加工业。

(一) 行业的主管部门和监管体制

现阶段，我国有色金属合金制造行业采用的是行业自律和行政监管相结合的管理模式。

中国钨业协会硬质合金分会是行业的自律组织，现有会员单位 80 多家，是硬质合金生产企业和有关科研、教育等单位为实现共同宗旨自愿结成的非营利性的全国性行业组织。

工业和信息化部是行业的行政主管部门，其主要职责在于提出工业发展战略，拟订工业行业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指导工业行业技术法规和行业标准的拟订；按国务院规定权限，审批、核准国家规划内和年度计划规模内工业固定资产投资项；工业日常运行监测以及工业的节能、资源综合利用和清洁生产促进工作等。2013 年 9 月 4 日，工信部发布《符合〈钨锡铋行业准入条件〉企业名单（第一批）》（2013 第 34 号），世纪钨材为符合钨行业准入条件的全国十六家公司之一。

(二) 行业概况

1、金属钨的基本情况

公司的硬质合金产品以金属钨为基本原料，钨具有以下特性。

（1）独特的自然属性

钨是自然界熔点最高的金属之一，熔点高达 3410 摄氏度；钨还具有高密度的特点，并有良好的高温强度和导电、传热性能，常温下钨的化学性质稳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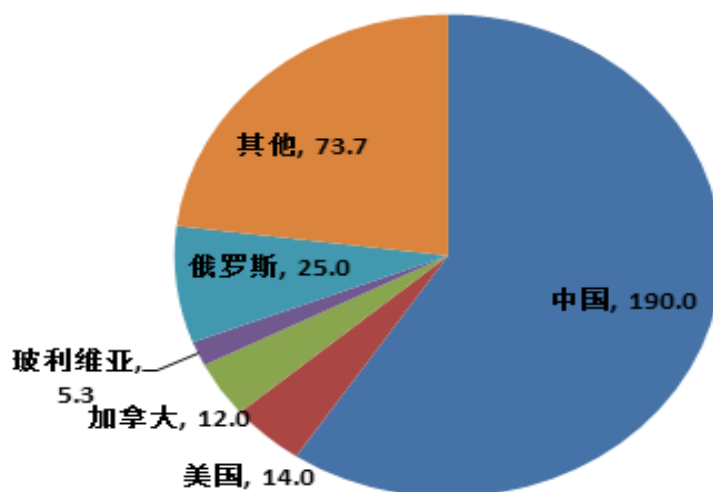
（2）不可替代的战略性金属

钨是国民经济和现代国防不可替代的基础材料和战略资源，用钨制造的硬质合金具有超高硬度和优异的耐磨性，用于制造各种切削工具、刀具、钻具和耐磨零部件，被誉为“工业的牙齿”，而钨丝是照明、电子等行业的关键材料。

（3）稀缺性和不可再生性金属

钨是一种稀有的不可再生金属，虽然分布广泛、几乎遍见于所有岩石之中，但含量通常较低，全球探明总储量约 320 万吨。我国的钨矿资源丰富，约占全球的 60%，产量和出口量均居世界第一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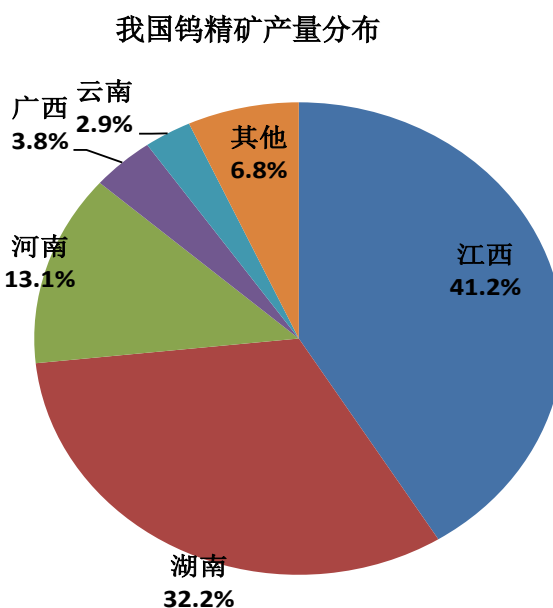
世界钨储备分布图（万吨）



数据来源： 东方财富 Choice 资讯

我国钨矿产地分布非常集中，以 2013 年为例，排在前三位的江西、湖南、和河南三省分别占到全国钨精矿（折合）产量的 41.2%、32.2%和 13.1%，合计占

比超过 86.5%。



数据来源：东方财富 Choice 资讯

2、硬质合金行业基本情况

按照用途划分，市场上的硬质合金产品主要有耐磨零件、矿用合金、切削刀片等。矿用合金是公司的主要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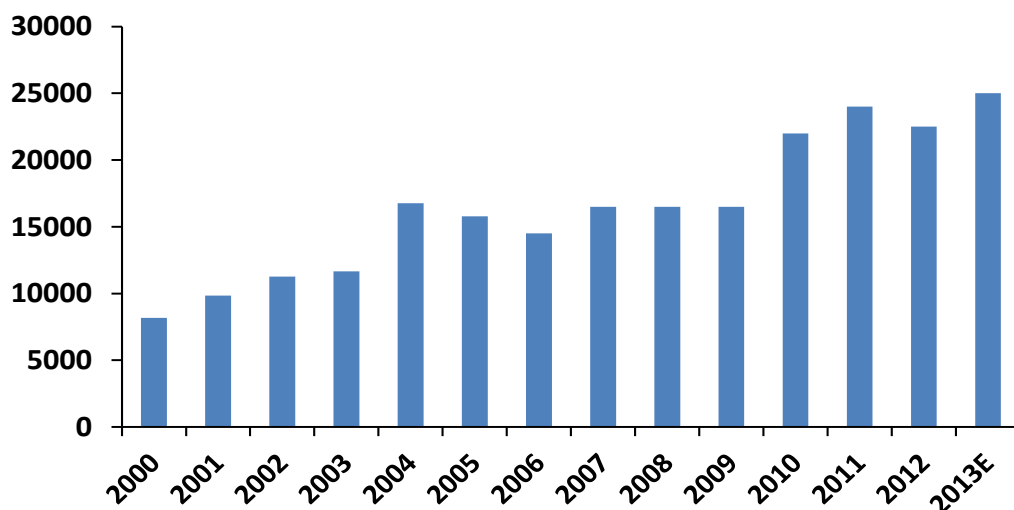
硬质合金行业总体呈现出以下特点：

(1) 总产量稳定增长

用钨制造的硬质合金具有超高硬度和优异的耐磨性，被广泛应用于军工、航天航空、机械加工、冶金、石油钻井、矿山工具、电子通讯、汽车、建筑等领域，市场需求处于稳定增长态势。

根据《中国钨工业年鉴（2013）》统计资料，2000 年以来，我国硬质合金产量总体呈现不断增长的趋势，从 2000 年的 8171 吨逐步增长到 2012 年的 22500 吨，平均年化增长率为 8.80%。2013 年 1-9 月，我国硬质合金总产量约为 19000 吨，预计全年达到 25000 吨，较 2012 年增长 11.11%。

我国历年硬质合金产量（吨）



数据来源：《中国钨工业年鉴（2013）》、中国钨业协会硬质合金分会资料

公司主要产品——矿用硬质合金的市场需求基本保持稳定。根据协会的统计资料，2013年1-9月31家主要厂家矿用硬质合金总产量为4834.4吨，同比增长25.21%；2012年全国31家主要厂家矿用硬质合金总产量为5466.6吨，同比增长3.68%。

（2）供需基本平衡

硬质合金行业近年来一直处于供需相对平衡的状态。中国钨业协会硬质合金分会的统计数据显示，受到国内外宏观经济形势的影响，近几年来，硬质合金行业的工业总产值、工业销售总值在增长率方面出现了一定起伏，产销率方面也出现了较大波动，但基本维持在90%以上，呈现供需基本平衡的局面。

（3）技术创新能力较强、产品结构进一步优化

硬质合金产品结构的变化继续向合理方向发展。技术含量高、经济效益好的产品显示出较大的增长潜力，尤其是深加工产品和硬质合金工具产品。

（三）基本风险特征

1、周期性风险

有色金属行业是典型的周期性行业，硬质合金制造作为有色金属压延加工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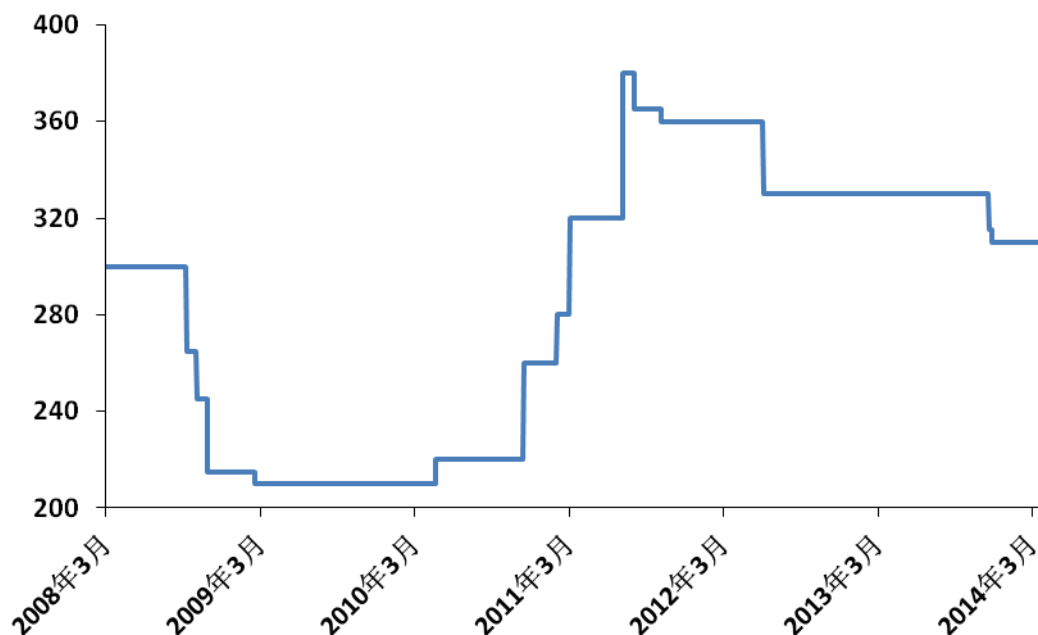
的一个重要子行业，对国内外经济的运行情况敏感性较强。如果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大幅波动，将对硬质合金行业的市场需求产生重要影响，进而导致硬质合金行业景气度发生显著变化。

2、原材料供给及价格风险

硬质合金行业对自然资源的依赖性很强，其主要原材料——钨属于稀有、不可再生金属；其分布虽然广泛但含量较低，随着开采的不断深入，富矿必然越来越少，开采难度也会越来越大。这将导致原材料的供给出现一定的不确定性，对行业的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

另外，如果未来国内外钨精矿、碳化钨价格发生剧烈变化，将会影响产业链各环节产品的生产成本，对硬质合金行业的整体毛利率水平和经营业绩产生一定影响。

近年碳化钨价格走势（碳化钨粉-200目，平均价，单位：元/千克）



数据来源： 东方财富 Choice 资讯

3、出口风险

中国硬质合金的出口量大约占到总产量的四分之一，出口环境的变化对行业的影响不可低估。

首先，商务部对钨品直接出口企业和供货企业资格制定了严格的标准，对出口配额数量采取从紧政策，如果国家制定更严格的标准、出口配额进一步减少，海外业务可能受到不利影响；其次，出口关税的提高将降低硬质合金产品的价格优势，一定程度上降低产品的国际竞争力；最后，汇率的波动也会影响行业的经营业绩，尤其是人民币的持续升值对硬质合金的出口将会产生较大的不利影响。

（四）公司在行业中的主要竞争状况

1、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公司主要生产矿山、油田用硬质合金球齿、棒材、切削刀片、耐磨零件及各种非标矿用硬质合金产品，产品生产工艺、制备技术处于国内先进水平。根据《全国硬质合金行业 2013 年协会资料》（2013 年第 3 季度）统计，2013 年 1-9 月，公司矿用合金总量全国排名第 4 位；硬质合金总量全国排名第 9 位。

单位：吨

矿用合金排名	生产企业	2013 年 1-3 季度 矿用合金产量	2013 年 1-3 季度 硬质合金总产量
1	湖南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注）	1354	5614
2	厦门金鹭特种合金有限公司	647	2116
3	苏州新锐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410	453
4	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	352	380
5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304	461

注：湖南有色的产量数据为其子公司株洲硬质合金集团有限公司、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的硬质合金产量的合并数

2、公司的竞争优势

（1）自有矿山及原材料优势

公司拥有近 3 平方公里的钨矿山一座，并已具备开采条件。该矿山资源可以补充公司原材料的供应，还能有效对冲钨金属价格大幅上涨时对公司生产经营的不利影响。

（2）产品质量稳定，市场知名度高优势

公司是工信部首批十六家钨行业准入企业之一，是中国钨业协会、中国钨业协会硬质合金分会、中国钢铁协会钎钢钎具分会和湖南省超硬材料协会理事单位。公司产品质量稳定，广受客户好评。“SAN SAN”、“三三”牌硬质合金系列产品系湖南省名牌产品。公司是省 A 级质量信用企业；湖南省有色金属行业 50 强。2006 年至今连续被认定为省级“高新技术企业”。质量过硬的产品带来良好的市场美誉度，有利于公司在维护现有客户资源的基础上不断发展新的客户。

(3) 政策优势

根据湖南省有色金属行业“十二五”发展规划，硬质合金领域属于重点发展的领域，钨深加工产业属于重点扶持的子产业。加上国家鼓励高新技术产业发展、加强对钨等战略性金属的储备等一系列政策，公司未来发展将迎来新的机遇。

2012 年 10 月，公司的“高精度硬质合金及深加工扩建工程”项目被评为“国家重点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并获得国家中央预算内基建支持资金 1000 多万元。

(4) 客户资源优势

由于行业的特殊性，从初步接触客户到客户实地进厂考察，从检验产品性能、试生产到最后的批量定制，通常需要很长时间，有时甚至长达数年，这在一定程度上增加了客户粘性、增强了客户忠诚度。在多年的合作中，公司与客户保持了良好的关系，客户资源优质，产品销路稳定。

(5) 人才及研发优势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的管理理念，大力实施人才兴企战略，采取“走出去、请进来”的方针扩大人才队伍。公司本着“企业发展靠科技，科技进步靠人才”的原则，培养造就了一支优秀的科研队伍，拥有技术人员总数近 50 人。

公司与中南大学等多家知名高等院校及科研院所建立了产、学、研、用联盟；与省内外全国性学术机构、行业协会挂钩，收集行业和相信产品信息。

(6) 设备优势

公司拥有德国进口的硬质合金压力烧结炉以及喷雾干燥塔、加压烧结炉、全

自动干粉压机、挤压机、无芯磨床、金相分析仪、矫顽磁力机、强度机等国内先进的生产设备及检测仪器。处于国内先进水平的设备装备，为公司产品质量的稳定提供了保障。

第三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最近两年内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2013年6月，公司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并按照规范治理的要求完善了公司治理结构：

(1) 公司制定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由全体股东组成。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累计召开了3次股东大会。

(2) 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由五名董事组成。董事会向股东大会负责，执行股东大会决议并依据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履行职责。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累计召开了3次董事会。

(3) 公司设立了监事会，并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由两名股东代表监事以及一名职工代表监事组成。监事会负责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公司财务以及行使其他由公司章程赋予的权。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股份公司累计召开了3次监事会。

(4) 公司设立了董事会秘书。

(5) 公司管理层接受了针对股份公司治理方面的相关辅导，对公司章程及相关规则进行了深入学习，并在实际运作中严格要求，切实履行。

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强对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治理和规范运作方面的培训，充分发挥监事会的作用，督促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各尽其职，勤勉、忠诚地履行义务，使公司治理更加规范。

2014年4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2014年5月20日，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二、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一）公司治理机制对股东的保护

公司制定的《公司章程（草案）》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明确规定了股东的权利及履行相关权利的程序。其中，股东的权利包括：依照其所持有的股份份获得股利和其他形式的利益分配；依法请求、召集、主持、参加或者委派股东代理人参加股东大会，并行使相应的表决权；对公司的经营进行监督，提出建议或者质询；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本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股份；查阅本章程、股东名册、公司债券存根、股东大会会议记录、董事会会议决议、监事会会议决议、财务会计报告；公司终止或者清算时，按其所持有的股份份参加公司剩余财产的分配；对股东大会作出的公司合并、分立决议持异议的股东，要求公司收购其股份；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或本章程规定的其他权利。以上规定对股东的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的实现提供了充分保障，

（二）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章程（草案）》对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进行了专门规定。公司董事会秘书为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公司证券部具体办理信息披露事务。公司董事会秘书负责投资者关系工作。证券部作为投资者关系工作部门，负责投资者关系工作事务。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应体现公平、公正、公开原则，客观、真实、完整、准确地介绍和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避免过度宣传可能给投资者造成的误导。公司可多渠道、多层次地与投资者进行沟通，沟通方式应尽可能便捷、有效，便于投资者参与。公司通过信息披露与交流，加强与投资者及潜在投资者之间的沟通，增进投资者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提升公司治理水平，以实现公司整体利益最大化和投资者权益最大化。公司及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人在投资关系活动中如向特定对象提供了未公开的非重大信息，公司应当及时向所有投资者披露，确保所有投资者可以获取同样信息。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应当通过证券交易场所要求的平台披露信息。

（三）纠纷解决机制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二条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内容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的，股东有权请求人民法院认定无效。股东大会、董事会的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本章程的，股东有权自决议作出之日起六十日内，请求人民法院撤销。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三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连续一百八十日以上单独或者合并持有公司百分之一以上股份的股东有权书面请求监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监事会执行公司职务时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给公司造成损失的，股东可以书面请求董事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前款规定的股东在下列情况下有权为了公司的利益以自己的名义直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一）监事会、董事会收到第一款规定的股东书面请求后拒绝提起诉讼，或者自收到请求之日起三十日内未提起诉讼；（二）情况紧急、不立即提起诉讼将会使公司利益受到难以弥补的损害的。

他人侵犯公司合法权益，给公司造成损失的，本条第一款规定的股东可以依照前两款的规定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公司章程（草案）》第三十四条规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本章程的规定，损害股东利益的，股东可以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四）关联股东及董事回避制度

《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

针对关联交易，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五）财务管理、风险控制机制

公司制订了《财务管理制度》、《固定资产管理制度》、《资金管理制度》、《产品入库制度》等一系列规章制度，涵盖了公司固定资产管理、资金管理、文档管理、员工管理等经营管理过程和各个具体环节，确保各项工作都有章可循，形成了规范的管理体系。同时，公司的财务管理、内部控制制度自制订以来，一直得到有效执行，未发生因制度缺陷导致的重大经营失误。

（六）董事会对公司治理机制的评估意见

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结合自身的经营特点和风险因素，已建立较为完善的法人治理结构和健全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保证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充分行使知情权、参与权、质询权和表决权等权利，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要求。公司已在制度层面上规定投资者关系管理、纠纷解决机制、关联股东回避制度，以及财务管理、风险控制相关的内部管理制度。公司内部控制活动在采购、研发、销售等各个关键环节，能够得以较好的贯彻执行，发挥了较好的管理控制作用，对公司的经营风险起到有效的控制作用，能够保证财务报告的真实、可靠，保护公司资产的安全与完整。

三、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违法违规情况

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最近两年未发生重大违法违规及受处罚的情况。

四、公司独立性

公司与控股股东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在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方面相互独立，具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

1、资产独立情况

公司设立以来，历次出资、股权转让、增加注册资本均经过中介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验证，并通过了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的变更登记确认。公司合法拥有与生产经营有关的房屋、商标、专利的所有权或使用权。主要财产权属明晰，均由公司实际控制和使用，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产被控股股东占用的情形。股份公司成立后，股份公司承继了原有限公司的各项资产权利和全部

生产经营业务，并拥有上述资产的所有权、使用权等权利。公司的资产独立、完整。

2、人员独立情况

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本公司工作并领取报酬，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领薪；公司的财务人员未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公司的人员独立。

3、财务独立情况

公司已设立独立的财务部门，配备了专职的财务会计人员，并已建立了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能够独立做出财务决策，具有规范的财务会计制度；公司独立设立银行账户，不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的情况，公司的财务人员也未在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薪。公司的财务独立。

4、机构独立情况

公司建立健全了内部经营管理机构，独立行使经营管理职权，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未有机构混同的情形。公司的机构独立。

5、业务独立情况

公司主营业务为硬质合金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业务。主要产品为各种规格的矿用硬质合金和高密度合金等。公司已建立较为完善的研发、制造、销售和售后服务体系，具有完全独立、完整的产供销业务运作系统和面向市场自主经营的能力，不存在依赖股东及其他关联方的情况；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也不存在同业竞争情况。公司的业务独立。

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一）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的

同业竞争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硬质合金产品的研发、生产、销售。

公司控股股东为三三集团，主要从事有色金属贸易业务，与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及经营范围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经营范围
1	锦泰房产	房地产开发经营
2	南湾矿业	有色金属收购、销售
3	神农种业	农作物种子批发、销售；粮食销售；农药、农膜、激素、化肥销售

锦泰房产主要从事房地产开发业务；神农种业主要从事农资贸易业务；南湾矿业自设立以来未从事任何经营活动，经南湾矿业 2014 年 5 月 5 日股东会决议，已向衡东县工商局提起注销申请，目前正在办理中。上述企业与公司均不存在同业竞争。

综上，截至本转让说明书出具之日，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避免同业竞争出具的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向世纪钨材及公司其他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湖南三三合金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控制的除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将不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活动。如存在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构成竞争业务的可能，本公司承诺将放弃该业务或转让给股份公司。

对于股份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公司保证不利用控股股东地位损害

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公司实际控制人单水桃、李亚兰夫妇就避免与公司发生同业竞争向世纪钨材及公司其他股东作出如下承诺：

“本人及本人控制的除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下称“股份公司”）以外的其他子公司、分公司将不经营任何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从事任何可能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关系的活动。如存在与股份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分公司构成竞争业务的可能，本人承诺将放弃该业务或转让给股份公司。

对于股份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本人保证不利用实际控制人地位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六、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资金占用、担保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2013年末，公司应收股东李亚兰代垫股改个人所得税款671,340.00元，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李亚兰已经将此部分款项偿还给公司。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占用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担保的情况。

（三）防止关联方占用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安排

公司制定和通过了《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对外担保管理办法》等内部管理制度，对关联交易、购买出售重大资产、重大对外担保等事项均进行了相应制度性规定。这些制度措施，将对关联方的行为进行合理的限制，以保证关联交易的公允性、重大事项决策程序的合法合规性，确保公司资产安全，促进公司规范发展。此外，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

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均作出不占用公司资金、资产和其他资源的承诺。

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通过三三集团间接持股数量（万股）	直接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合计
1	单水桃	董事、总经理	704.64	-	23.48%
2	李亚兰	董事长	677.00	885.67	52.09%
3	周汉凡	董事、副总经理	-	40.26	1.34%
4	李亚宗	董事	-	32.21	1.07%
5	曹惟刚	董事、副总经理	-	16.10	0.54%
6	闵应龙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	16.10	0.54%
7	孙卫东	监事	-	48.31	1.61%
8	单智军	监事会主席	-	-	-
9	罗亮波	职工代表监事	-	-	-

其中：（1）单水桃先生与李亚兰女士为夫妻关系；（2）李亚兰女士与李亚宗先生为姐弟关系。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相互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单水桃先生与李亚兰女士的女儿单麒铭持有公司 13.96%的股份，除此之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直系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无与公司签订重要协议或做出重要承诺的情况，其对外投资与公司不存在利益冲突，最近两年未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者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未受到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公开谴责。

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领薪。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未在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任何职务和领取薪水。

八、最近两年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有限公司阶段,世纪合金并未设立董事会,由李亚兰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单水桃担任监事,未发生变化;世纪合金整体变更为股份公司时,创立大会决定设立董事会、监事会并选举了现任董事、监事,世纪钨材第一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聘任了现任高级管理人员。自世纪钨材设立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变化。

第四节 公司财务

一、公司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主要财务报表及会计报表编制基础

（一）最近两年的审计意见

公司聘请了具备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华兴事务所对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的财务报表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闽华兴所（2014）审字 N-086 号）。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其他各项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及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合并报表的范围及变化情况

1、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以及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公司直接或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单位，将该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本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公司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或半数以下的表决权，但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将该被投资单位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但是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除外。

2、合并报表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按照 2006 年 2 月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33 号——合并财务报表》执行。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合并了本公司及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的财务报表。控制是指本公司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据以从该企业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有证据表明母公司不能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不纳入合并报表范围。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纳入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子公司的基本情况如下：

公司全称	注册地	注册资本	经营范围	出资额	持股比例
湖南富祥泰钨业有限公司	湖南衡东	528 万元	钨矿开采及销售	528 万元	100%

3、合并报表范围变化情况

(1) 报告期内，新增的合并单位

2012 年 10 月，公司出资 528 万元设立全资子公司富祥泰。

(2) 报告期内，减少的合并单位

报告期内，不存在减少合并单位的情形。

二、公司最近两年的资产负债表、利润表、现金流量表及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467,147.96	9,051,613.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40,620.70	160,000.00
应收账款	33,708,051.73	35,328,507.84
预付款项	1,088,681.20	6,352,769.75
应收利息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803,878.95	1,460,709.62
存货	54,604,016.73	48,249,588.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8,812,397.27	100,603,190.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10,4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350,878.84	24,563,061.93
在建工程	10,709,818.03	8,017,807.4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6,771,439.15	19,977,277.7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1,834.21	740,12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7,929.60	609,987.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021,899.83	54,618,655.15
资产总计	183,834,297.10	155,221,845.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200,000.00	48,200,000.00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0,000.00	23,000,000.00
应付账款	5,770,406.86	6,723,590.68
预收款项	1,282,568.68	1,347,333.55
应付职工薪酬	668,811.35	442,995.50
应交税费	3,634,855.95	1,728,446.31
应付利息	105,174.67	105,308.2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137,557.86	120,038.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6,799,375.37	81,667,712.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0	1,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00,000.00	1,500,000.00
负债合计	90,799,375.37	83,167,712.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18,630,000.00
资本公积	43,640,675.25	9,750,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8,335.40	4,368,147.99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295,911.08	39,305,984.91
少数股权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034,921.73	72,054,132.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3,834,297.10	155,221,845.28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 营业收入	146,909,661.23	128,032,185.60
减：营业成本	105,744,079.68	89,153,702.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5,805.55	349,159.36
销售费用	1,455,414.79	1,167,217.12
管理费用	14,645,536.53	9,973,864.38
财务费用	4,001,652.68	5,627,367.79
资产减值损失	430,154.05	494,661.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257,017.95	21,266,212.97
加：营业外收入	6,374,582.14	2,260,026.67
减：营业外支出	2,934,175.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30,219.15	
三、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697,424.94	23,526,239.64
减：所得税费用	2,774,535.08	3,106,442.23
四、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22,889.86	20,419,797.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22,889.86	20,419,797.41
少数股东损益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五、其他综合收益	57,898.97	
六、综合收益总额	20,980,788.8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70	0.7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70	0.73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823,595.53	122,348,125.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6,508.04	1,150,673.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73,165.07	2,420,31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343,268.64	125,919,111.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087,595.49	83,396,003.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17,046.41	3,958,18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87,144.77	6,205,443.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885,805.51	20,452,036.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4,877,592.18	114,011,665.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465,676.46	11,907,446.0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0,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79,161.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89,561.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831,671.82	4,512,073.76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投资支付的现金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3,831,671.82	4,512,07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110.15	-4,512,073.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200,000.00	50,7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00,000.00	62,4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200,000.00	66,22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01,448.17	3,836,3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723.43	714,52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308,171.60	70,775,90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8,171.60	-8,295,90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9.27	-364.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15,533.98	-900,893.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51,613.98	5,952,507.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67,147.96	5,051,613.98

4、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

项目	2013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630,000.00	9,750,000.00		4,368,147.99		39,305,984.91		72,054,132.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8,630,000.00	9,750,000.00		4,368,147.99		39,305,984.91		72,054,132.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1,370,000.00	33,890,675.25		-2,269,812.59		-22,010,073.83		20,980,788.83	
(一) 净利润						20,922,889.86		20,922,889.86	
(二) 其他综合收益		57,898.97						57,898.97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57,898.97				20,922,889.86		20,980,788.83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098,335.40		-2,098,335.40			
1、提取盈余公积				2,098,335.40		-2,098,335.4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370,000.00	33,832,776.28		-4,368,147.99		-40,834,628.2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1,370,000.00	33,832,776.28		-4,368,147.99		-40,834,628.29			
(六) 专项提取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43,640,675.25		2,098,335.40		17,295,911.08		93,034,921.73	

项目	2012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 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680,000.00			2,325,433.55		20,928,901.94		39,934,335.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6,680,000.00			2,325,433.55		20,928,901.94		39,934,335.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950,000.00	9,750,000.00		2,042,714.44		18,377,082.97		32,119,797.41	
(一) 净利润						20,419,797.41		20,419,797.41	
(二) 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 (一) 和 (二) 小计						20,419,797.41		20,419,797.41	
(三)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50,000.00	9,750,000.00						11,7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950,000.00	9,750,000.00						11,7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 利润分配				2,042,714.44		-2,042,714.44			
1、提取盈余公积				2,042,714.44		-2,042,714.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 (或股东) 的分配									
4、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 专项提取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630,000.00	9,750,000.00		4,368,147.99		39,305,984.91		72,054,132.90	

5、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459,963.11	9,048,960.98
交易性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140,620.70	160,000.00
应收账款	33,708,051.73	35,328,507.84
预付款项	1,088,681.20	6,352,769.75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452,218.95	1,460,709.62
存货	54,604,016.73	48,249,588.9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6,453,552.42	100,600,537.13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280,000.00	5,990,400.0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36,292,979.87	24,563,061.93
在建工程	10,709,818.03	8,017,807.4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723,339.15	19,977,277.75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481,834.21	740,120.64
递延所得税资产	707,929.60	609,987.43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59,195,900.86	59,898,655.15
资产总计	185,649,453.28	160,499,192.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7,200,000.00	48,20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6,000,000.00	23,000,000.00
应付账款	5,770,406.86	6,723,590.68
预收款项	1,282,568.68	1,347,333.55
应付职工薪酬	668,715.35	442,995.50
应交税费	3,634,855.95	1,728,446.31
应付利息	105,174.67	105,308.22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942,897.86	5,390,038.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78,604,619.37	86,937,712.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长期应付款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000,000.00	1,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4,000,000.00	1,500,000.00
负债合计	92,604,619.37	88,437,712.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18,630,000.00
资本公积	43,582,776.28	9,750,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8,335.40	4,368,147.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363,722.23	39,313,331.91
少数股权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044,833.91	72,061,479.9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85,649,453.28	160,499,192.28

6、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 营业收入	146,909,661.23	128,032,185.60
减：营业成本	105,744,079.68	89,153,702.53
营业税金及附加	375,805.55	349,159.36
销售费用	1,455,414.79	1,167,217.12
管理费用	14,585,719.53	9,966,834.38
财务费用	4,001,005.53	5,627,050.79
资产减值损失	430,154.05	494,661.4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二、 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317,482.10	21,273,559.97
加：营业外收入	6,374,582.14	2,260,026.67
减：营业外支出	2,934,175.1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930,219.15	
三、 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3,757,889.09	23,533,586.64
减：所得税费用	2,774,535.08	3,106,442.23
四、 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983,354.01	20,427,144.41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0,983,354.01	20,427,144.41
少数股东损益		
五、 综合收益总额		
六、 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18
（二）稀释每股收益		1.18

7、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一、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03,823,595.53	122,348,125.84
收到的税费返还	246,508.04	1,150,673.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9,038,496.22	2,420,311.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3,108,599.79	125,919,111.30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7,087,595.49	83,396,003.8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510,360.61	3,958,181.5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384,499.77	6,205,443.0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13,099.31	15,174,689.7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695,555.18	108,734,318.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413,044.61	17,184,793.04
二、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10,4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2,179,161.6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889,561.6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2,783,571.82	4,512,073.76
投资支付的现金		5,28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83,571.82	9,792,073.7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5,989.85	-9,792,073.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1,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57,200,000.00	50,78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200,000.00	62,4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8,200,000.00	66,225,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601,448.17	3,836,375.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6,723.43	714,526.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2,308,171.60	70,775,901.5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8,171.60	-8,295,901.5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9.27	-364.67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11,002.13	-903,546.8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048,960.98	5,952,507.8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7,459,963.11	5,048,960.9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项目	2013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8,630,000.00	9,750,000.00		4,368,147.99		39,313,331.91		72,061,479.9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8,630,000.00	9,750,000.00		4,368,147.99		39,313,331.91		72,061,479.9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1,370,000.00	33,832,776.28		-2,269,812.59		-21,949,609.68		20,983,354.01
（一）净利润						20,983,354.01		20,983,354.0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983,354.01		20,983,354.0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所有者投入资本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098,335.40		-2,098,335.40		
1、提取盈余公积				2,098,335.40		-2,098,335.4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1,370,000.00	33,832,776.28		-4,368,147.99		-40,834,628.29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11,370,000.00	33,832,776.28		-4,368,147.99		-40,834,628.29		
（六）专项提取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0,000,000.00	43,582,776.28		2,098,335.40		17,363,722.23		93,044,833.91

项目	2012 年度							
	实收资本（或股本）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16,680,000.00			2,325,433.55		20,928,901.94		39,934,335.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二、本年初余额	16,680,000.00			2,325,433.55		20,928,901.94		39,934,335.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1,950,000.00	9,750,000.00		2,042,714.44		18,384,429.97		32,127,144.41
（一）净利润						20,427,144.41		20,427,144.41
（二）其他综合收益								
上述（一）和（二）小计						20,427,144.41		20,427,144.41
（三）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50,000.00	9,750,000.00						11,700,000.00
1、所有者投入资本	1,950,000.00	9,750,000.00						11,700,000.00
2、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其他								
（四）利润分配				2,042,714.44		-2,042,714.44		
1、提取盈余公积				2,042,714.44		-2,042,714.44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其他								
（六）专项提取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七）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18,630,000.00	9,750,000.00		4,368,147.99		39,313,331.91		72,061,479.90

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一) 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1、会计期间

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2、记账本位币

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3、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 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的余额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 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 调整资本公积; 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 调整留存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进行过程中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 除以发行债券方式进行的企业合并, 与发行债券相关的佣金、手续费等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外, 应于发生时费用化计入当期损益。

(2) 非同一控制下的控股合并中, 购买方应当按照确定的企业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企业合并成本包括购买方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之和。购买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 于发生时计入当期费用。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应当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其企业合并成本为每一单项交换交易的成本之和。

购买方对于企业合并成本与确认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视情况分别处理:

A、企业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应确认为商誉。

B、企业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对合并中取得的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作为合并对价的非现金资产或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等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复核结果表明所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确定是恰当的,应将企业合并成本低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合并当期的营业外收入,并在会计报表附注中予以说明。

(3) 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调整

A、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对有关价值量的调整,应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也应进行相关的调整。

B、超过规定期限后的价值量调整,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企业合并成本、合并中取得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等进行的调整,应作为前期差错处理。

4、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类型、范围、程序及方法

A、合并类型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各项资产、负债，按其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合并利润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所发生的收入、费用和利润。合并现金流量表包括参与合并各方自合并当期期初至合并日的现金流量。

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对于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之和)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按以下原则，自合并方的资本公积转入留存收益和未分配利润：

a. 确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大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将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b. 确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后，合并方账面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贷方余额小于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以合并方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贷方余额为限，将被合并方在企业合并前实现的留存收益中归属于合并方的部分自“资本公积”转入“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以子公司的个别财务报表反映为在购买日公允价值基础上确定的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本期资产负债表日的金额进行编制合并报表。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

B、合并范围：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的确定原则是以控制为基础，即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或公司对被投资单位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均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的范围：

①通过与被投资单位其他投资者之间的协议，拥有被投资单位半数以上的表决权；

②根据公司章程或协议，有权决定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

③有权任免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的多数成员；

④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机构占多数表决权。

C、合并程序及方法：合并财务报表以公司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按照权益法调整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后，由公司编制。

公司统一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使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公司保持一致。在编制合并会计报表时，遵循重要性原则，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与子公司之间的内部往来、内部交易及权益性投资项目。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应当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子公司中的少数股东权益应与公司的权益分开确定，少数股东权益的账面金额等于初始确认金额加上其享有后续权益变动的份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公司出售不丧失控制权的股权，在合并报表中处置价与处置长期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的差额列入资本公积。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应当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

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5、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公司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所确定的现金等价物，是指公司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受到限制的银行存款，不作为现金流量表中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6、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

发生外币业务时，外币金额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中国人民银行授权中国外汇交易中心公布的中间价）折算为人民币入账，期末按照下列方法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

A、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或者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B、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C、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按公允价值确定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损益作为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外币汇兑损益除与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有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损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其余均计入当期损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A、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B、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单独列示。

C、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

7、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指单项金额超过期末应收款项余额的 10%且单项金额超过 300 万元人民币。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应当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个别认定计提坏账准备，经减值测试后不存在减值的，应当包括在具有类似风险组合特征的应收款项中计提坏账准备。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账龄状态	账龄分析法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组合	合并报表范围内关联方	不计提坏账准备
保证金、押金组合	保证金、押金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5%	5%
1—2 年（含 2 年）	10%	10%
2—3 年（含 3 年）	30%	30%
3—4 年（含 4 年）	50%	50%
4—5 年（含 5 年）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3)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应收款项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与以账龄为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存在显著差异。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

(4) 公司确认坏账的标准

因债务人破产，依照法律程序清偿后，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死亡，既无遗产可供清偿，又无义务承担人，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因债务人逾期三年未履行偿债义务，并且有确凿证据表明无法收回或收回的可能性不大的应收款项。

8、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公司存货是指在生产经营过程中持有以备销售，或者仍然处在生产过程，或者在生产或提供劳务过程中将消耗的材料或物资等，包括各类原材料、包装物、低值易耗品、在产品、产成品（库存商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应计入存货成本的借款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7 号——借款费用》处理。投资者投入存货的成本，应当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采用加权平均法核算。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价，存货期末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成本的，按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

A、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应当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应当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应当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企业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应当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B、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按单个存货项目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及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采用“一次摊销法”核算。

9、长期股权投资的核算方法

（1）投资成本确定

A、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①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子公司按照改制时的资产、负债评估价值调整账面价值的，母公司应当按照取得子公司经评估确认净资产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该成本与支付对价的差额调整所有者权益。

②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购买方在购买日应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0号——企业合并》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

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的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B、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①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②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③投资者投入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合同或协议价值不公允的除外。

④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⑤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⑥企业进行公司制改造，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按照评估价值调整的，长期股权投资应以评估价值作为改制时的认定成本。

(2) 后续计量和损益确认方法

A、成本法核算：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及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并且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采用成本法核算时，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应当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投资收益，不再划分是否属于投资前和投资后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利润。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权益法进行调整。

B、权益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的份额，确认投资损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投资企业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分得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公司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公司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公司在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并且将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内部交易损失，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则全额确认。如果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

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已经持有的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如存在与该投资相关的股权投资借方差额，按原剩余期限直线法摊销，摊销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①任何一个合营方均不能单独控制合营企业的生产经营活动；②涉及合营企业基本经营活动的决策需要各合营方一致同意；③各合营方可能通过合同或协议的形式任命其中的一个合营方对合营企业的日常活动进行管理，但其必须在各合营方已经一致同意的财务和经营政策范围内行使管理权。

对外投资符合下列情况时，确定为对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①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②参与被投资单位的政策制定过程，包括股利分配政策等的制定；③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④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⑤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

被投资企业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

(4) 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期末按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长期股权投资发生减值时，公司将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其他的长期股权投资，公司按长期投资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长期投资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计提长期投资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5)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而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处置该项投资时将原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部分按相应比例转入当期损益。

10、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的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系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所持有的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电子设备、器具及家具、运输设备。

固定资产的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投资者投入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确定，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除外。企业对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发生的更新改造支出、大修理费用等，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同时将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扣除，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当期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债务重组、企业合并和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分别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确定。

(2)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

采用直线折旧法。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除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和单独计价入账的土地外，公司对所有固定资产计提折旧。固定资产从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采用年限平均法提取折旧。但对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按该项固定资产的账面价值，即固定资产原值减去累计折旧和已计提的减值准备以及尚可使用年限重新计算确定折旧率和折旧额。各类固定资产的估计残值率、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估计残值率	折旧年限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5%	20 年	4.75%
机器设备	5%	10 年	9.50%
运输设备	5%	5 年	19.00%
电子设备	5%	3-5 年	19.00%-31.67%
生产性工器具	5%	5 年	19.00%

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应当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

(3)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和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期末，公司按固定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单项固定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固定资产减值准备。当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难以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可收回金额根据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根据公平交易中销售协议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费用的金额确定;不存在销售协议但存在资产活跃市场的,按照该资产的市场价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确定;在不存在销售协议和资产活跃市场的情况下,以可取得的最佳信息为基础,估计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该净额可以参考同行业类似资产的最近交易价格或者结果进行估计。按照上述规定仍然无法可靠估计固定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的,以该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作为其可收回金额。

固定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该等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以市场利率为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方法、折旧方法

公司租赁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的,认定为融资租赁固定资产:

- A、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B、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C、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75%以上;
- D、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E、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在租赁开始日,公司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折旧政策与自有固定资产一致。

11、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无形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量。购入的无形资产，其实际成本按实际支付的价款确定。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应当证明其有用性；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无形资产；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对于以前期间已经费用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不再调整。

（2）无形资产摊销

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自无形资产可供使用时起，至不再作为无形资产确认时止，采用直线法分期平均摊销，计入损益。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进行摊销。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果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不同的，改变摊销期限和摊销方法。公司在每个会计期间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上述规定处理。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年限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办公软件	5 年
采矿权	按开采量进行摊销，总可采储量为 12.42 万吨

(3) 无形资产减值准备

期末，公司按无形资产的减值迹象判断是否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当无形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时，则按其差额提取无形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均不再转回。

12、收入

(1) 销售商品

在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2) 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的收入。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的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转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 让渡资产使用权

提供资金的利息收入，按照他人使用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他人使用公司非现金资产，发生的使用费收入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A、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B、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公司的具体收入确认方式如下：

直销模式的收入具体确认原则、时点如下：

A、境内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销售员签订合同后,由销售内勤人员根据生产情况填写发货通知单,仓管人员根据发货通知单开具出库单并发货。目前公司产品内销以陆运为主,采取托运方式的,以取得货物承运单时作为销售收入实现;采取客户自行到公司提货的,客户提货时确认销售收入实现。

B、境外销售收入确认原则

订货时发行人与境外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境外客户向发行人采购时先通过电话或邮件等方式向公司下达订单(P0),双方确认合同相关条款后,由发行人制作形式发票(PI)并发给境外客户确认。发货时由销售人员填写申请发货单,转仓管人员开具出库单并发货,报关员向海关报关并取得报关单,海关办理结关手续并出具核销联后出口产品装船,向银行办理交单手续,并向客户寄出全套单据原件。公司出口产品按离岸价(FOB)结算,结关后采取海运方式出口,公司办理报关手续后,出口产品的所有权的风险和报酬即已经转移,出口收入可以确认。

经销模式是公司产品直接销售给贸易商家,收入占比较小,收入确认原则与境内直销模式一样。

13、政府补助

(1) 分类

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能够形成长期资产的，与资产价值相对应的政府补助部分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余部分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难以区分的，将政府补助整体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确认原则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予以确认：

- A、企业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B、企业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3）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4）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计入当期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B、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四、报告期利润形成的有关情况

（一）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元)	占比 (%)	金额 (元)	占比 (%)
主营业务收入	146,094,510.45	99.45	127,959,102.85	99.94
其他业务收入	815,150.78	0.55	73,082.75	0.06
营业收入合计	146,909,661.23	100.00	128,032,185.60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99.94%、99.45%，主营业务突出。

1、主营业务收入产品构成

单位：元

项目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矿用合金	135,467,609.45	92.73%	96,055,792.91	75.07%
耐磨零件	4,937,251.36	3.38%	21,581,612.33	16.87%
切削刀片	5,555,294.94	3.80%	10,175,154.33	7.95%
其他硬质合金	134,354.70	0.09%	146,543.28	0.11%
合计	146,094,510.45	100.00%	127,959,102.85	100.00%

从产品构成来看，矿用合金是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主要来源，2012 年度、2013 年度收入占比分别达到 75.07%和 92.73%。矿用合金产品为公司优势产品，报告期内，随着矿用合金产能的进一步释放，公司将主要资源集中于矿用合金的生产、销售，实现了其收入的大幅增长，但亦导致了耐磨零件、切削刀片等产品销售收入及占比的下降，预计未来较长一段时间内，矿用合金产品仍将为公司最主要产品。

2、主营业务收入地区分布构成

单位：元

地区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中南地区	41,059,657.38	28.10%	68,410,539.79	53.46%

地区名称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华东地区	68,424,278.31	46.84%	15,979,137.40	12.49%
西南地区	15,287,338.17	10.46%	16,608,195.40	12.98%
西北地区	10,059,563.34	6.89%	18,381,324.84	14.36%
华北地区	4,904,125.58	3.36%	3,120,631.95	2.44%
东北地区	315,668.37	0.22%	599,077.07	0.47%
出口	6,043,879.30	4.14%	4,860,196.40	3.80%
合计	146,094,510.45	100.00%	127,959,102.85	100.00%

从收入地区分布构成来看，公司收入来源以内销为主。报告期内，出口收入占比从 3.80% 小幅上升至 4.14%，基本保持稳定，对公司整体业绩影响不大。从国内市场的销售分布来看，报告期内公司的业务重心出现了显著转移，中南地区占比从 53.46% 下降到 28.10%，而华东地区则由 12.49% 大幅上升至 46.84%，这与报告期内公司着力开拓华东地区市场有着重要关系。华东地区在我国国民经济中占有很大的比重，钻具制造等下游产业较为发达，公司瞄准了这一市场，报告期内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取得了显著成绩。

3、不同销售模式的收入占比情况

公司目前的销售模式包括直销和经销两种，以直销为主，报告期内两种销售模式收入占比情况如下：

销售模式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直销模式	92.62%	87.42%
经销模式	7.38%	12.58%
合计	100.00%	100.00%

4、营业成本及营业毛利率构成

单位：元

产品名称		矿用合金	耐磨零件	切削刀片	其他硬质合金
2013 年度	营业收入	135,467,609.45	4,937,251.36	5,555,294.94	134,354.70
	营业成本	97,898,564.41	3,299,299.22	3,779,033.55	62,085.06

产品名称		矿用合金	耐磨零件	切削刀片	其他硬质合金
	毛利率	27.73%	33.18%	31.97%	53.79%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96,055,792.91	21,581,612.33	10,175,154.33	146,543.28
	营业成本	66,479,709.67	15,587,008.33	6,898,437.63	113,652.20
	毛利率	30.79%	27.78%	32.20%	22.44%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综合毛利率分别为 30.38%和 28.10%，虽略有下降但仍保持在较高水平。2013 年毛利率下降的主要原因是：随着矿用合金产量的增加，公司加大了销售力度，承接了一些毛利率相对较低的矿用合金订单；同时，受市场影响，产品的价格有所下降，矿用合金的毛利率下降 3 个百分点，并对综合毛利率构成了一定的不利影响。

5、营业收入和利润的变动趋势及原因

2013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46 亿元，与 2012 年的 1.28 亿元相比增长了 14.74%，主要系矿用硬质合金产品销售增长所致；受产品毛利率下降 2.28%因素的影响，营业利润比上年减少 100.92 万元，同比下降 4.74%；2013 年公司实现净利润 2092.29 万元，同比增长 2.46%。

（二）主要费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销售费用	1,455,414.79	0.99%	1,167,217.12	0.91%
管理费用	14,645,536.53	9.97%	9,973,864.38	7.79%
其中：研发费用	11,307,120.41	7.70%	5,990,090.66	4.68%
财务费用	4,001,652.68	2.72%	5,627,367.79	4.40%
合计	20,102,604.00	13.68%	17,732,449.29	13.8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费用支出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13.85%和 13.68%，基本保持稳定。

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工资薪酬、运杂费、差旅费等。2013 年总计为 145.54 万元，同比增长了 24.70%，主要是由于公司加大了市场开拓力度，产品收入增长较多，导致销售费用相应增加。

公司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的工资、折旧、研发费用、咨询评估费等。2013 年总计为 1,464.55 万元，同比增加了 46.84%，主要原因是当年新增四个研发项目，研发费用由 599 万元大幅增长 88.76%至 1,13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重由 4.68%上升至 7.70%。

公司财务费用主要是利息支出。2013 年总计为 400.17 万元，比上年减少了 162.57 万元，主要是利息支出较上年下降较多。

（三）资产减值损失

报告期内，公司的资产减值损失全部为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的坏账准备。计提金额如下表：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坏账损失	430,154.05	494,661.45
存货跌价损失	-	-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	-
合计	430,154.05	494,661.45

（四）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2,916,605.01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50,900.00	2,260,026.6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6,112.00	-
减：所得税影响额	516,654.45	339,004.00

项 目	2013 年	2012 年
减：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	-
合 计	2,923,752.54	1,921,022.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7,999,137.32	18,498,774.74

报告期计入收益的政府补助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高强度硬质合金制品及深加工扩建工程项目贴息	190,000.00	
2013 年第四批省级科技计划项目补助资金	30,000.00	
衡东县财政局纳税大户奖励	2,000.00	
衡东县劳动就业服务局特定就业政策补贴	80,000.00	
2013 年度专利资助	1,500.00	
衡阳市衡东县财政局 2013 年地方特色产业中小企业发展专项资金	300,000.00	
衡阳市衡东县财政局企业技术创新项目补助资金	5,583,400.00	
衡阳市衡东县财政局 2011 年下半年承接产业转移发展加工贸易引导资金	4,000.00	
衡阳市衡东县财政局 2013 年企业研发及技改项目补助资金	100,000.00	
衡阳市衡东县财政局 2012 年度企业自主创新成果奖励经费	30,000.00	
衡阳市衡东县财政局 2012 年度第一批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	30,000.00	
真空挤压法生产超细高强度硬质合金		449,166.67
湖南省财政厅 2011 年财源建设资金		600,000.00
湖南省经济委员会补贴		30,000.00
矿山凿岩硬质合金产品技术改造项目		150,000.00
湖南省国际电子商务平台补助		27,500.00
2012 年度专利资助		3,000.00
市知识产权局专利补助资金		360.00
原位激发自润滑功能 WC 基硬质合金产业化		1,000,000.00
合 计	6,350,900.00	2,260,026.67

2012 年、2013 年，公司计入非经常性损益的政府补助分别为 226 万元、635 万元，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9.61%和 26.80%；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突出，硬质合金产品销路稳定，销售收入同比增长 14.74%，2012 年、2013 年主

营业务利润分别为 2126.62 万元、2025.70 万元，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较强，公司经营对政府补助不存在重大依赖。

（六）主要税项及享受的主要财政税收优惠政策

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7
营业税	转让无形资产、销售不动产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交流转税	5
教育费附加	应交流转税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 或 25

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为高新技术企业，报告期内，适用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子公司富祥泰的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

2、主要税收优惠

（1）根据湖南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领导小组办公室“湘高企办字[2011]2 号”《关于公示湖南省 2011 年第一批拟认定高新技术企业的通知》，公司经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国家税务局、湖南省地方税务局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于 2011 年 9 月 30 日取得证书《高新技术企业》（编号：GR201143000053），有效期限为 3 年。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的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 2012 年度、2013 年度按 15% 的优惠税率执行。

（2）2013 年度、2012 年度公司适用国税发[2008]116 号文规定的“新技术、新产品、新工艺发生的研究开发费用加计扣除”企业所得税优惠。

五、报告期主要资产情况

（一）货币资金

2013 年年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为 2,546.71 万元，比上年增长了 181.35%，占总资产的比重达到 13.85%，主要是由于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增加所致。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人民币 800 万元，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现金	99,346.41	554,992.52
银行存款	17,367,801.55	4,496,621.46
其他货币资金	8,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25,467,147.96	9,051,613.98

（二）应收账款

1、应收账款账龄分析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 年以内	29,031,184.84	80.45	1,451,559.45	5.00
1-2 年	6,015,148.83	16.67	601,514.88	10.00
2-3 年	968,955.95	2.68	290,686.79	30.00
3-4 年	73,046.46	0.20	36,523.23	50.00
4-5 年				
5 年以上	607.50		607.50	100.00
合计	36,088,943.58	100.00	2,380,891.85	6.60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按账龄结构列示如下：

单位：元

账龄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35,334,484.28	94.68	1,766,724.21	5.00
1-2年	1,848,453.00	4.95	184,845.30	10.00
2-3年	138,597.96	0.37	41,579.39	30.00
3-4年				
4-5年	607.50		486.00	80.00
5年以上				
合计	37,322,142.74	100.00	1,993,634.90	5.34

从账龄结构来看，2012年1年期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接近95%，2013年这一比例下降到了80.45%，主要原因之一是长期客户宜昌市五环钻机具有限责任公司进行基建建设扩大再生产，资金相对紧张，为支持客户发展，公司未及时催收其账款，其中1-2年期的应收账款约有363万元，若剔除该笔款项，则一年以内的应收账款占比将升至约90%。

2、应收账款种类

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195,094.29	22.71	591,279.36	25.8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7,893,849.29	77.29	1,789,612.49	75.17
其中：账龄组合	27,893,849.29	77.29	1,789,612.49	75.17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合计	36,088,943.58	100.00	2,380,891.85	100.00

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619,048.42	36.49	680,952.42	34.16
按组合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3,703,094.32	63.51	1,312,682.48	65.84
其中：账龄组合	23,703,094.32	63.51	1,312,682.48	65.84
其他不重大应收账款				
合计	37,322,142.74	100.00	1,993,634.90	100.00

3、报告期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台州市路桥普兰卡矿山工具厂	客户	4,191,153.55	1年以内	11.61
宜昌市五环钻机具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4,003,940.74	1年以内：373,451.90 1-2年(含)：3,630,488.84	11.09
西安泾渭钻探机具制造有限公司	客户	3,307,847.67	1年以内	9.17
长沙黑金刚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	2,270,626.90	1年以内	6.29
湖南新金刚工程机械有限公司	客户	1,912,961.90	1年以内	5.30
合计		15,686,530.76		43.4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收账款总额的比例(%)
宜昌市五环钻机具有限责任公司	客户	4,630,488.84	1年以内	12.41
西安泾渭钻探机具制造有限公司	客户	4,570,214.87	1年以内	12.25
长沙黑金刚实业有限公司	客户	4,418,344.71	1年以内	11.84
湖南新金刚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客户	3,068,353.90	1年以内	8.22
桂林星钻超硬材料有限公司	客户	1,915,817.59	1年以内：1,721,490.32	5.13

			1-2年(含2年):194,327.27	
合计		18,603,219.91		49.85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应收账款占应收账款总额比例较高。公司主要客户信誉高、支付能力强，公司给予一定的信用期，总体回收风险较小。

4、应收账款余额分析

(1) 应收账款与营业收入增长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注重应收账款管理，及时回笼销售资金，在收入增长的同时，应收账款余额规模得到有效控制。2013年底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3,608.89万元，较2012年底的3,732.21万元下降3.3%，同期营业收入同比增长14.74%；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收入的比重为24.56%，下降了4.59个百分点。

(2) 公司的信用政策和结算方式

公司根据不同市场、不同客户采取不同的信用政策，报告期内信用政策未发生变化。在外销方面，公司一般采用信用证方式的信用政策，给予客户30-60天信用期限。在内销方面，公司根据不同客户的具体情况采取不同的信用政策，一般分为现销、货到付款或给予90天左右的信用期；对于新客户一般采用现销，即预收全款或款到发货的信用政策；对于合作一段时间的客户会采取货到付款或给予较短时间的信用期；对于长期客户一般给予90天左右的信用期。

2012年、2013年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占当年销售收入的比重分别为29.15%、24.56%，与公司的信用政策基本符合。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采用银行汇款和银行承兑汇票方式进行结算。

(3) 信用期外的应收账款情况

公司2012年末1年以上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占比为5.32%，2013年末这一比例上升至19.55%。按照信用期90天测算，公司信用期内外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类型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013年末		2012年末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类型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2013 年末		2012 年末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信用期内	28,858,269.36	79.96	34,708,815.21	93.00
信用期外	7,230,674.22	20.04	2,613,327.53	7.00
合计	36,088,943.58	100.00	37,322,142.74	100.00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的增加影响了公司 2013 年末应收账款的规模及结构，但整体占比仍较低。

(三) 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基本情况

单位：元

种类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10,140,620.70	16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10,140,620.70	160,000.00

应收票据 2013 年年底比 2012 年年底增长 6,237.89%，主要原因为票据背书转让较上年减少。公司应收票据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因出票人无力履约而将票据转为应收账款的票据，不存在已经背书给他方但尚未到期的商业承兑汇票，不存在已贴现尚未到期的票据。

报告期内应收票据发生、背书转让、贴现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份	发生额	背书转让	贴现	到期托收	退票	期末余额
2012 年度	6,385.68	3,187.16	3,016.53	166.00	-	16.00
2013 年度	7,458.62	5,817.76	515.50	103.30	8.00	1,014.06

2012 年末前五大应收票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最后背书人	销售内容	出票人	票面金额	开票日期	到期日期	期后承兑情况
1	阳谷昊泉机械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北京南车时代机车车辆机械有限公司	10.00	2012-11-06	2013-05-06	背书转让(给韶关市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
2	北京航天石商贸有限公司宣化办事处	硬质合金	江苏武东机械有限公司	3.00	2012-09-26	2013-03-26	背书转让(给荆州鑫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3	武穴市长淮钻具销售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中屹机械工业有限公司	3.00	2012-11-21	2013-05-21	背书转让(韶关市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
合计				16.00			

2013年末前五大应收票据(以最后背书人为统计口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最后背书人	销售内容	出票人	票面金额	开票日期	到期日期	期后承兑情况
1	台州市冶矿机具厂	硬质合金	莱西市建筑总公司	20.00	2013/11/26	2014/5/20	贴现
			森信纸业(上海)有限公司	198.96	2013/11/28	2014/5/27	贴现
			赣州只一体育用品有限公司	10.00	2013/10/9	2014/4/9	贴现
2	台州三鑫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国电宿州第二热电有限公司	60.00	2013/11/22	2014/5/22	贴现
			文山峰汽车有限责任公司	60.00	2013/11/27	2014/5/27	贴现
3	阳谷昊泉机械有限公司	硬质合金	阳谷昊泉机械有限公司	100.00	2013/12/20	2014/6/20	贴现
			临朐金瀛铝材加工厂	6.00	2013/10/22	2014/4/21	背书转让(衡东天发气体有限公司)
4	衡东瑞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	换票	湖南三三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40.00	2013/12/17	2014/6/12	贴现
			湖南三三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40.00	2013/12/17	2014/6/12	贴现
5	台州市路桥普兰卡矿山工具厂	硬质合金	湖北江轩工贸有限公司	10.00	2013/12/17	2014/6/17	背书转让(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衢州中建物资有限公司	10.00	2013/12/11	2014/6/11	背书转让(北京嘉译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国药控股三门峡有限公司	7.05	2013/8/13	2014/2/13	贴现
			福鼎市南阳纸业业有限公司	20.00	2013/12/19	2014/6/19	贴现
			中船重工电机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5.00	2013/10/21	2014/4/20	贴现
			安庆华堡水泥建材有限公司	5.00	2013/10/30	2014/4/30	背书转让(衡东天

							发气体有限公司)
		本溪满族自治县同达铁选有 限责任公司	10.00	2013/11/27	2014/5/27		背书转让(北京嘉 译诚金属材料有 限公司)
		湖南中联重科车桥有限公司	3.00	2013/10/25	2014/4/21		背书转让(自贡硬 质合金有限责任 公司)
	合计		605.01				

注：本公司与衡东瑞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两笔总计 80 万元的票据往来系对方用大面额的票据换取本公司小面额的票据，这两笔票据的交易背景均为三三集团与衡东瑞原物资回收有限公司之间的交易。

2012 年 2 月 23 日至 3 月 2 日，公司控股股东三三集团先后开具四笔总计 2,550 万元的银行承兑汇票，公司通过将该部分票据进行贴现的形式获取资金，用于生产经营周转。该部分票据已于当年完成解付。

单位：万元

出票人	票面金额	已用金额	开票日期	到期日期	期后情况
三三集团	300	300	2012.02.23	2012.08.23	招商银行贴现
三三集团	350	350	2012.02.28	2012.08.28	招商银行贴现
三三集团	1200	1200	2012.03.02	2012.09.02	招商银行贴现
三三集团	700	700	2012.03.01	2012.09.01	招商银行贴现

(1) 上述票据已履行完毕，相应的融资款项皆已归还，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2) 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3) 公司承诺：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应收票据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杜绝票据违规行为的发生。

主办券商认为：报告期内公司部分票据交易无真实交易背景，违反了票据法的相关规定，但相关承兑汇票已按期解付，不存在处罚或其他潜在纠纷或风险，公司已对票据交易行为进行了规范，上述行为对本次挂牌不构成重大影响。

律师认为：三三集团系涉及全部汇票的开立申请人和还款义务人，其前述行为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的规定。虽然公司实际使用了贴现资金，但鉴于：(1) 前述四张票据已履行完毕，相应的融资款项皆已全部归还，未给银

行资金造成实际损失，亦不存在纠纷或潜在的纠纷的情况；（2）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其他不规范票据融资行为；（3）公司承诺：今后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票据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制定的《应收票据管理制度》等内部管理制度执行，杜绝票据违规行为的发生。”综上，律师认为，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无真实交易背景的应收票据行为对本次挂牌不构成法律障碍。

2、应收票据的内部控制制度

公司建立了关于应收票据的内部控制制度，即《应收票据管理制度》，具体内容如下：

第 1 条 公司应收票据管理遵循核准、记录和保管职能相互分离的原则。

第 2 条 应收票据的审核。

（1）公司在接受应收票据时，财务人员要按照《票据法》和《支付结算办法》等规定，仔细审核票据的真实性、合法性，防止以假乱真，避免或减少应收票据风险。

（2）收回的票据为非统一发票抬头客户正式背书，因而未能如期兑现或交货尚未收回货款，且不按企业规定办理，手续不全者，公司按规定考核营销部经办业务员。

第 3 条 应收票据的批准。

（1）应收票据的取得和贴现必须经由保管票据以外的主管人员书面批准。

（2）接受客户票据需经批准手续，降低伪造票据的可能性。

（3）票据的贴现须经主管人员审核和批准，以防伪造。

第 4 条 应收票据的账务处理。

（1）应收票据的账务处理，包括收到票据、票据背书转让、票据贴现、期满兑现时登记应收票据等。

（2）销售会计应仔细登记应收票据备查簿，以便日后进行追踪管理。

第 5 条 应收票据的保管。

- (1) 企业设专人保管应收票据，且保管人员不得经办会计记录。
- (2) 对于即将到期的应收票据，应及时委托银行向付款人提出付款。
- (3) 对已贴现的票据应在备查簿中登记，以便日后追踪管理。

3、采用票据的结算方式是否符合销售合同的约定

公司部分销售合同未明确约定结算方式，部分销售合同约定可以使用银行汇款和银行承兑汇票结算，采用票据的结算方式不违反销售合同的约定。

(四) 预付账款

2012年末、2013年末，公司预付账款余额分别为635.28万元、108.87万元，占资产的比重分别为4.09%、0.59%。

1、预付账款分析

单位：元

账龄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比例(%)	账面余额	比例(%)
1年以内	571,466.20	52.50	5,823,869.75	91.68
1至2年	3,715.00	0.34	15,400.00	0.24
2至3年			16,800.00	0.26
3至4年	16,800.00	1.54		
4至5年			496,700.00	7.82
5年以上	496,700.00	45.62		
合计	1,088,681.20	100.00	6,352,769.75	100.00

2、报告期预付账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衡东县土地矿产交易中心	土地供应方	496,700.00	5年以上	尚未办理土地

				购买手续
股票发行前期费用	服务供应商	330,188.67	1年以内	待股票发行后冲减
韶关市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185,893.50	1年以内	未来票结算
荆州鑫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24,352.75	1年以内	未来票结算
新冶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北京钢铁研究总院)	设备供应商	20,000.00	1年以内	未来票结算
合计		1,057,134.92		

截至2012年12月31日预付账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关系	账面余额	时间	未结算原因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供应商	3,075,796.15	1年以内	未来票结算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原材料供应商	2,080,000.00	1年以内	未来票结算
衡东县土地矿产交易中心	预付土地购置款	496,700.00	4-5年	未结算
汝城县隆鑫矿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供应商	247,517.37	1年以内	未来票结算
韶关鑫海仁丹钨业有限公司	原材料供应商	200,000.00	1年以内	未来票结算
合计		6,100,013.52		

(五)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收款情况如下：

1、其他应收款种类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868,627.72	100.00	64,748.77	1.67

其中：账龄组合	1,266,967.72	32.75	64,748.77	5.11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组合	2,601,660.00	67.2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3,868,627.72	100.00	64,748.77	1.67

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485,353.81	100.00	24,644.19	1.66
其中：账龄组合	485,353.81	32.68	24,644.19	5.08
备用金、押金、保证金等组合	1,000,000.00	67.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合计	1,485,353.81	100.00	24,644.19	1.66

2013年12月31日，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243,520.00	98.15	62,176.00	5.00
1-2年	23,027.72	1.82	2,302.77	10.00
2-3年				
3-4年	300.00	0.02	150.00	50.00
4-5年				
5年以上	120.00	0.01	120.00	100.00

合计	1,266,967.72	100.00	64,748.77	5.11
----	--------------	--------	-----------	------

2012年12月31日，按账龄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种类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483,283.81	99.58	24,164.19	5.00
1-2年	1,500.00	0.31	150.00	10.00
2-3年	300.00	0.06	90.00	30.00
3-4年				
4-5年	150.00	0.03	120.00	80.00
5年以上	120.00	0.02	120.00	100.00
合计	485,353.81	100.00	24,644.19	5.08

组合中，按保证金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如下：

单位：元

其他应收款内容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保证金	250,000.00		不计提	衡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担保保证金
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备用金	2,351,660.00		不计提	向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矿产）缴交的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备用金
合计	2,601,660.00			

根据《湖南省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备用金管理暂行办法》，矿山地质环境恢复治理备用金只能用于因矿产开发引发的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等地质灾害的预防、治理和被破坏的矿山地质环境的恢复。备用金收存额=收存标准（累进制）×采矿许可证登记面积×采深系数×采矿许可证有效期（年限）。

备用金按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进行结算。采矿许可证期满、矿山停办、关闭的，采矿权人应主动恢复矿山地质环境，并向收存备用金的主管部门申请恢复与治理工程验收。矿山地质环境恢复与治理工程经验收合格的，备用金及利息全额返还

采矿权人；验收不合格的，由验收机关责令采矿权人限期恢复治理。逾期不治理的，备用金及利息上缴同级财政，由主管部门组织治理，所需资金由同级财政部门审核后从备用金及利息中抵扣，所缴备用金及利息不足抵扣的，不足部分由主管部门依法向采矿权人追缴。采矿许可证有效期3年以上的需分期实施矿山地质环境恢复与治理的矿山，分期恢复与治理工程验收合格后，采矿权人可申请部分返回备用金及利息。

2、其他应收款账龄

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账龄如下：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3,845,180.00	99.39	62,176.00	1.62
1-2年 (含2年)	23,027.72	0.60	2,302.77	10.00
2-3年 (含3年)				
3-4年 (含4年)	300.00	0.01	150.00	50.00
4-5年 (含5年)				
5年以上	120.00		120.00	100.00
合计	3,868,627.72	100.00	64,748.77	1.67

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账龄如下：

单位：元

账龄结构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金额	比例 (%)
1年以内 (含1年)	733,283.81	49.37	24,164.19	3.30
1-2年 (含2年)	501,500.00	33.76	150.00	0.03
2-3年 (含3年)	300.00	0.02	90.00	30.00
3-4年 (含4年)	250,000.00	16.83		

4-5年(含5年)	150.00	0.01	120.00	
5年以上	120.00	0.01	120.00	100.00
合计	1,485,353.81	100.00	24,644.19	1.66

2013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为380.39万元,同比增长160.45%,主要原因公司支付湖南省国土资源厅(矿产)矿山地质环境治理备用金及代垫股东股改个人所得税。

3、报告期其他应收款前五名情况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湖南省国土资源厅	非关联方	环境恢复治理备用金	2,351,660.00	1年以内	60.79
代垫股改个税	关联方	代垫股东股改个税(已归还)	1,226,720.00	1年以内	31.71
衡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方	贷款保证金	250,000.00	1年以内	6.46
衡阳德威知识产权事务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知识产权代理预付款(目前发票已到)	14,800.00	1年以内	0.38
养老保险个人部分专户	员工	代付员工个人部分养老险,在2014年元月发放2013年12月工资中已扣回	12,321.24	1年以内	0.32
合计			3,855,501.24		99.66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收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衡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贷款担保方	贷款保证金	1,000,000.00	1年以内: 250,000 1-2年: 500,000 3-4年: 250,000	67.32
蔡铁雄	工程承包商	基建工程款,未取得建安发票	150,000.00	1年以内	10.10
应收出口退税	征、纳税人	出口退税未及时办理退税手续	127,251.65	1年以内	8.57
刘焱华	工程承包商	基建工程款,未取得建安发票	89,954.00	1年以内	6.06

无锡市群征干燥设备有限公司	设备供应商	设备款, 发票未及时取得	50,000.00	1年以内	3.37
合计			1,417,205.65		95.42

4、2013年其他应收款中持有公司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关联方	期初数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数
李亚兰		671,340.00		671,340.00
单麒麟		317,360.00		317,360.00
合计	0.00	988,700.00	0.00	988,700.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收回股东李亚兰、单麒麟代垫股改个税款项。

(六) 存货

2012年末、2013年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4,824.96万元、5460.40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31.08%、29.70%。

2013年12月31日存货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25,070,501.92	-	25,070,501.92
包装物		-	
委托加工物资	9,572.40	-	9,572.40
低值易耗品	36,921.34	-	36,921.34
半成品	10,331,104.71	-	10,331,104.71
库存商品	15,561,261.53	-	15,561,261.53
发出商品	94,592.08	-	94,592.08
在产品	3,500,062.75	-	3,500,062.75
合计	54,604,016.73	-	54,604,016.73

2012年12月31日存货按种类列示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3,235,605.50	-	33,235,605.50
包装物	1,162.39	-	1,162.39
委托加工物资		-	
低值易耗品	78,458.02	-	78,458.02
半成品	3,684,348.05	-	3,684,348.05
库存商品	8,831,363.39	-	8,831,363.39
发出商品	143,758.67	-	143,758.67
在产品	2,274,892.92	-	2,274,892.92
合计	48,249,588.94	-	48,249,588.94

1、存货结构及金额的合理性分析

公司实行“以销定产”，根据客户订单集中生产，按合同约定及客户资金安排情况分批发货。因此，公司存货规模及结构与订单情况、生产规模及流程、发货情况等相关。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售较为顺畅，存货均属正常生产经营所需，未发生产品积压或滞销情形。各主要项目具体分析如下：

(1) 原材料情况

公司主要原材料是碳化钨，公司主要根据客户订单情况进行碳化钨的采购，但会考虑供应商的供货周期，及碳化钨的价格走势等因素，适当储备部分碳化钨，以保证生产经营的正常进行。一般而言，公司原材料库存储备基本维持在3-4个月左右的用量，2013年末的原材料规模属于保障公司正常生产所需的合理库存。而2012年末公司原材料账面余额为3,323.56万元，主要是当时预计考虑到2013年初碳化钨价格有可能上涨，适当增加了碳化钨储备。

(2) 半成品、在产品情况

公司产品从配料开始到最终成品检测共有30多道工序，每道工序的生产时间从4小时到36小时不等，特别是配料后最少需要7天时间的自然干燥才能进入下一道生产工序，因此，公司半成品、在产品规模会与订单规模、生产工序、生

产组织模式相匹配。报告期内，随着公司生产规模扩大（产量从 387.4 吨增加至 473.3 吨），以及未执行订单的增加，公司在产品、半成品的规模也相应增加，与“以销定产”的经营模式相适应的是，公司的半成品、在产品均有对应订单作为保证。

（3）库存商品情况

公司采取“以销定产”的方式组织生产，库存商品均有对应订单，规模合理，其中 2013 年末公司库存商品余额为 1,556.13 万元，较 2012 年增加较多，主要原因是：a、公司生产规模扩大，2013 年产量同比增加了 22.17%，营业收入同比增加了 15%；b、根据合同约定及客户付款安排，年末部分商品暂未发货。

（4）其他项目情况

其他项目包括生产过程中的一些辅助性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及发出商品，金额都较低。

2、产能利用率、生产均衡性与存货数量的关系及存货内控制度

（1）产能利用率、生产均衡性与存货数量的关系

由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规模扩大，公司存货总体呈稳定上升的趋势。

报告期内，公司二号车间陆续投入使用，产能由 400 吨增加至 500 吨，产能利用率维持在较高水平，产量由 387.4 吨上升至 473.3 吨，增长率为 22.17%，大于同期存货金额的增长率（13.17%）。

公司根据订单生产，期末未销售商品均有订单保证，公司不存在产品积压情况，生产活动基本均衡。报告期内，公司产品销路较为畅通，产销率在 97%以上，不存在大量积压现象；2013 年公司存货金额的增长率（13.17%）小于销量的增长率（26.11%），不存在异常增长。存货周转率由 1.92 次上升至 2.06 次，周转效率进一步提高。报告期内，公司产能利用率及产销率情况如下：

项目	2013 年	2012 年
产能（吨）	500	400
产量（吨）	473.3	387.4
销量（吨）	465.8	377.8

产能利用率	94.66%	96.85%
产销率	98.42%	97.52%

(2) 存货内控制度

公司对存货制定了较为科学、合理的内控和管理制度,包括《产品入库制度》、《总库入库制度》、《销售管理制度》、《部门退货制度》、《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与转回管理暂行办法》、《采购工作流程表》、《生产管理制度及流程》等规章制度,这些制度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均正常执行。

3、报告期末存货是否面临大幅减值

公司采用“以销定产”的生产经营模式。除备用的碳化钨原材料外,其他主要存货均有对应订单,销售价格确定,而公司产品毛利率较高,报告期内产品综合毛利率均在28%左右,因此,公司存货的可变现价值高于其账面价值,不存在大幅减值情况。

(七) 长期股权投资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不存在长期股权投资。

(八) 固定资产

2012年末、2013年末,公司固定资产余额分别为2,456.31万元、3,635.09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15.82%、19.77%。固定资产是公司最主要的资产,主要包括生产所需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工具、办公及其他设备。

1、固定资产类别及折旧年限、残值率和折旧率

详情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2、固定资产原值及累计折旧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原值、折旧、净值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一、账面原值合计	52,452,039.87	38,080,552.96
房屋及构筑物	19,265,547.39	12,546,405.29
运输工具	468,772.92	684,434.92
机械设备	29,002,273.12	21,934,650.61
生产性工器具	1,389,626.07	846,705.27
电子设备	2,325,820.37	2,068,356.87
二、累计折旧合计	16,101,161.03	13,517,491.03
房屋及构筑物	2,559,372.83	2,333,756.38
运输工具	313,071.28	599,913.26
机械设备	10,780,108.49	8,515,277.14
生产性工器具	636,247.64	446,359.56
电子设备	1,812,360.79	1,622,184.6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36,350,878.84	24,563,061.93
房屋及构筑物	16,706,174.56	10,212,648.91
运输工具	155,701.64	84,521.66
机械设备	18,222,164.63	13,419,373.47
生产性工器具	753,378.43	400,345.71
电子设备	513,459.58	446,172.18
四、减值准备合计		
房屋及构筑物		
运输工具		
机械设备		
生产性工器具		
电子设备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36,350,878.84	24,563,061.93
房屋及构筑物	16,706,174.56	10,212,648.91
运输工具	155,701.64	84,521.66
机械设备	18,222,164.63	13,419,373.47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生产性工器具	753, 378. 43	400, 345. 71
电子设备	513, 459. 58	446, 172. 18

3、固定资产抵押、质押等所有权受限情况

(1) 根据 2013 年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合同 ZH1300000054946 号、公借贷字第 ZH1300000169663 号，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8 日、2013 年 8 月 22 日分别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申请 500.00 万元、400.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分别为 2013 年 3 月 18 日至 2014 年 3 月 18 日、2013 年 8 月 22 日至 2014 年 8 月 22 日。根据编号为 DB1300000065109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机器设备作抵押。抵押的机器设备原值为 15,527,557.16 元，期末净值 8,599,613.48 元。

(2) 根据编号为东中银企借字 2013548 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于 2013 年 5 月 21 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申请 1,500.00 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 2013 年 5 月 24 日至 2014 年 5 月 20 日。根据编号为东中银企抵字 2013548 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六处房产及两块土地作为抵押，具体房产的权属证书编号为东房权证字第 16022255 号、东房权证字第 16022256 号、东房权证字第 16022257 号、东房权证字第 16022263 号、东房权证字第 16022264 号、东房权证字第 16022265 号、东房权证字第 16022266 号、东房权证字第 16022267 号。

公司不存在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不存在通过融资租赁租入及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公司本期无已经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办理竣工决算未结转固定资产的工程项目。

(九) 在建工程

报告期内，公司在建工程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2. 12. 31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2013. 12. 31
			本期转入固定 资产	其他减 少额	
二号车间	2, 754, 040. 00	190, 690. 50	2, 944, 730. 50		0. 00

机电维修车间		275,562.00	275,562.00		0.00
压机	717,948.72		717,948.72		0.00
设备安装工程	15,904.13	135,897.43	151,801.56		0.00
压力烧结炉		24,100.00	24,100.00		0.00
喷雾干燥塔(湾田公司)	1,398,290.59		1,398,290.59		0.00
湿磨机	157,264.96	78,932.48	236,197.44		0.00
低压炉	2,974,359.00		2,974,359.00		0.00
空压机(安龙)		82,478.63	82,478.63		0.00
真空泵		16,923.08	16,923.08		0.00
储气罐		4,717.95	4,717.95		0.00
旋振筛		6,923.08	6,923.08		0.00
振动研磨机		12,051.28	12,051.28		0.00
磨床		107,022.40	107,022.40		0.00
钝化球磨机		91,452.99	91,452.99		0.00
德国进口设备(硬质合金压力烧结炉)		9,105,469.85	0.00		9,105,469.85
自动清洗系统(群征)		128,205.12	128,205.12		0.00
压团机(新锐)		169,830.76	0.00		169,830.76
新压机(南京东部)		1,000.00	1,000.00		0.00
60A(南京东部)		393,162.39	393,162.39		0.00
30A2(南京东部)		666,666.67	666,666.67		0.00
真空脱蜡烧结一体炉		927,350.42	0.00		927,350.42
液氩储存罐		298,156.27	298,156.27		0.00
10KV 双回线路改线工程		555,592.40	555,592.40		0.00
高压出线柜		18,376.07	18,376.07		0.00
高压速线柜		82,051.28	82,051.28		0.00
长沙县干杉镇硬质合金项目		507,167.00	0.00		507,167.00
减: 在建工程减值准备					
合计	8,017,807.40	13,879,780.05	11,187,769.42	0.00	10,709,818.03

公司在建工程 2013 年末数比 2012 年末数增长 33.58%，主要是因为公司从

德国进口硬质合金压力烧结炉，尚未安装调试投入使用。期末公司在建工程不存在减值情形。

（十）无形资产

2012 年末、2013 年末，公司无形资产余额分别为 1,997.73 万元、677.14 万元，占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12.87%、3.68%。无形资产 2013 年期末比期初减少 66.10%，主要原因为 2013 年公司转让四宗土地给锦泰房产。

1、无形资产的类别及摊销方法、摊销年限

详情见本说明书“第四节 公司财务”之“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

2、无形资产累计摊销、账面净值及账面价值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一、账面原值合计	6,969,828.00	21,906,080.00
土地使用权	5,712,928.00	21,697,280.00
采矿权	1,048,100.00	
办公软件	208,800.00	208,8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198,388.85	1,928,802.25
土地使用权	116,088.90	1,882,302.26
采矿权		
办公软件	82,299.95	46,499.99
三、无形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6,771,439.15	19,977,277.75
土地使用权	5,596,839.10	19,814,977.74
采矿权	1,048,100.00	
办公软件	126,500.05	162,300.01
四、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土地使用权		
采矿权		
办公软件		
五、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6,771,439.15	19,977,277.75
土地使用权	5,596,839.10	19,814,977.74
采矿权	1,048,100.00	
办公软件	126,500.05	162,300.01

3、无形资产抵押、质押等所有权受限情况

2013年5月21日公司将位于衡阳市衡东县城关镇衡岳北路的土地使用权(东国用(2012)第0641号、东国用(2012)第0642号)抵押给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并签订最高额抵押合同,抵押担保的债务最高额为1,500.00万元,抵押期限为2013年5月20日至2016年8月31日,原值合计5,712,928.00元,净值合计5,596,839.10元。

(十一) 递延所得税资产

报告期内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形成由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未支付的职工薪酬以及应付利息等形成的预计负债形成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构成。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 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资产减值准备(坏账准备)	366,846.09	302,741.87
递延收益(补贴收入)	225,000.00	225,000.00
未支付的职工薪酬	100,307.30	66,449.33
应付利息	15,776.20	15,796.23
合计	707,929.60	609,987.43

(十二) 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依据及计提情况

公司资产减值损失全部为应收款项和其他应收款的坏账准备计提。

1、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

报告期内，公司涉及的资产减值准备主要为应收款项的坏账准备。相应资产减值准备计提依据详见本节“三、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及其变更情况”之“（一）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2、资产减值准备实际计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坏账准备	430, 154. 05	494, 661. 45
存货跌价准备	-	-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	-
合计	430, 154. 05	494, 661. 45

六、报告期主要负债情况

（一）短期借款

公司负债以流动负债为主，流动负债中以短期借款为主，短期借款是日常经营所需资金的重要来源。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4720 万元，占负债比例为 51.98%。

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报告期各期末的短期借款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24, 000, 000. 00	-
保证借款	23, 200, 000. 00	48, 200, 000. 00
合计	47, 200, 000. 00	48, 200, 000. 00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仍在执行的借款合同如下：

序号	借款金额 (万元)	借款日	还款日	贷款银行	担保人	担保方式
1	500	2014-3-19	2015-3-19	中国民生银行衡阳支行	三三集团、单水桃	三三集团、李亚兰、单水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2	500	2013-6-7	2014-6-7	中国光大银行衡阳分行	三三集团、李亚兰、单水桃	三三集团、李亚兰、单水桃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3	500	2013-9-12	2014-9-11	中信银行衡阳分行	衡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	衡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提供担保；三三集团、单水桃、李亚兰提供连带责任反担保；公司以存货提供动产浮动抵押反担保
4	520	2014-3-7	2015-3-6	中国农业银行衡东支行	锦泰房产；南湾矿业、李亚兰、单水桃	锦泰房产以两处土地使用权作抵押提供最高额抵押担保；南湾矿业、单水桃、李亚兰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
5	600	2014-1-20	2015-1-19	中国农业银行衡东支行		

(二) 应付票据

2012 年底、2013 年底公司应付票据余额分别为 2300 万元、1600 万元，占负债比例分别为 27.66%、17.62%，全部为银行承兑汇票。

公司应付票据主要为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付材料采购款及设备采购款等。报告期末公司应付票据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三) 应付账款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为 577.04 万元，占负债比例为 6.36%。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为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应付材料采购款及设备采购款等。报告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中无应付持有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款项。

应付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670,806.86	6,620,750.68
1-2 年	5,600.00	
2-3 年		
3-4 年		8,840.00
4-5 年		
5 年以上	94,000.00	94,000.00
合计	5,770,406.86	6,723,590.68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自贡硬质合金有限责任公司	原材料供应商	1,334,904.85	1 年以内	23.13
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	原材料供应商	1,296,683.39	1 年以内	22.47
荆门市格林美新材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供应商	609,224.31	1 年以内	10.56
北京嘉驿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原材料供应商	478,170.49	1 年以内	8.29
PVA TePla AG	设备供应商	457,988.16	1 年以内	7.94
合计		4,176,971.20		72.39

截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账款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应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
------	-------	----	----	----------------

湘潭市新大粉末冶金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设备 供应商	3,664,000.00	1年以内	54.49
建阳市鑫隆硬质合金有限公司	委托加工 供应商	655,000.00	1年以内	9.74
北京嘉驿诚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设备 供应商	436,000.00	1年以内	6.48
荆州鑫顺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材料 供应商	379,980.75	1年以内	5.65
浏阳市蕉溪岭铜矿	材料 供应商	263,818.00	1年以内	3.92
合计		5,398,798.75		80.28

(四) 预收账款

公司预收账款主要为预收货款，截至2013年12月31日，预收款项中无应付持有公司5%(含5%)以上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或关联方的款项。预收账款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805,481.49	1,073,724.12
1-2年(含2年)	276,614.18	273,609.43
2-3年(含3年)	200,473.01	-
3年以上	-	-
合计	1,282,568.68	1,347,333.55

(五) 应付职工薪酬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为66.88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14,197.16	327,043.62
二、职工福利费		
三、社会保险费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中：1. 医疗保险费		
2. 基本养老保险费		
3. 失业保险费		
4. 工伤保险费		
5. 生育保险费		
6. 大病医疗		
四、住房公积金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54,614.19	115,951.88
六、非货币性福利		
七、因解除劳动关系给予的补偿		
八、其他		
合计	668,811.35	442,995.50

公司实行劳动合同制，员工按照《劳动法》与公司签订《劳动合同》，承担义务并享受权利。公司认真贯彻执行国家和地方有关劳动、工资、保险等方面的法律法规，依法办理劳动用工手续，执行统一的社会保障制度，按时足额缴纳社会保险，未发生违法违规行为。

（六）应交税费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应交税费余额为363.49万元。报告期内公司应交税费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税费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增值税	527,977.07	415,097.17
企业所得税	2,730,314.86	1,279,572.54
个人所得税	1,553.21	1,887.7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6,775.34	43,837.76
教育费附加	86,775.34	41,810.87
房产税	74,022.33	-49,222.98

税费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印花税	11,906.60	-4,536.80
城镇土地使用税	115,531.20	
合计	3,634,855.95	1,728,446.31

2014年5月6日，衡东县国家税务局、衡东县地方税务局第一税务分局分别出具证明：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和湖南富祥泰钨业有限公司自2012年1月1日至2013年12月31日期间能够依法纳税，我局未发现存在逾期申报、欠缴税款等情形，未发生税务行政处罚或处理的记录。

（七）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占负债比例较小，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其他应付款金额为213.76万元。

单位：元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117,509.00	93,274.00
1-2年	10,000.00	10,538.10
2-3年	10,048.86	16,226.02
3-4年		
4-5年		
5年以上		
合计	2,137,557.86	120,038.12

其中，其他应付款期末余额中应付关联方款项：

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三三集团	控股股东	1,849,660.00	1年以内	86.53
合计		1,849,660.00		86.53

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
湖南三三合金集团有限公司	关联方	矿山环境恢复治理备用金	1,849,660.00	1年以内	86.53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非关联方	律师服务费	150,000.00	1年以内	7.02
衡阳市石鼓区凯丰货运信息服务部	非关联方	货物运输费	45,800.00	1年以内	2.14
李林华	非关联方	货物运输费	24,651.95	1年以内	1.15
江西雄基钢构建材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工程质保金	14,000.00	1年以内	0.65
合计			2,084,111.95		97.49

截至2012年12月31日，其他应付款前五名单位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与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比 (%)
衡阳市雁峰区骏腾信息管理咨询中心	零星供应商	财务管理软件升级费用	46,000.00	1年以内	38.32
江西雄基钢构建材有限公司马卫华	工程供应商	工程质保金	22,640.00	1年以内	18.86
颜春水	运输单位	货物运输费	20,994.00	1年以内	17.49
刘国军	公司职工	离职员工工资	6,106.19	1年以内：4106 1-2年：2000	5.09
李桂花	公司职工	离职员工工资	3,985.85	1年以内：1986 1-2年 2000	3.32
合计			99,726.04		83.08

(八)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公司非流动负债为其他非流动负债，其中主要以各类补贴、补偿款确认的递延收益为主，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政府补助	14,000,000.00	1,500,000.00
合计	14,000,000.00	1,500,000.00

2013年末数比2012年末数增长833.33%，主要原因为2013年收到湖南省衡东县财政局拨付的关于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高精度硬质合金制品及深加工扩建工程”补助资金1,250.00万元。截止2013年12月31日，项目尚未竣工验

收。

根据湖南省财政厅《湖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 2012 年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中央评估）中央预算内基建资金的通知》（湘财建指[2012]326 号），公司于 2012 年 12 月 20 日、2013 年 1 月 10 日、2 月 1 日、3 月 19 日、5 月 17 日分别收到湖南省衡东县财政局拨付的基建基金 150.00 万元、550.00 万元、200.00 万元、200.00 万元、300.00 万元，共计 1,400.00 万元，用于完成产业振兴和技术改造项目“高精度硬质合金制品及深加工扩建工程”。

七、报告期股东权益情况

单位：元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实收资本（或股本）	30,000,000.00	18,630,000.00
资本公积	43,640,675.25	9,750,000.00
减：库存股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98,335.40	4,368,147.9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7,295,911.08	39,305,984.91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93,034,921.73	72,054,132.90

公司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主要是由经营过程中实现盈利后提取的盈余公积以及累积的未分配利润造成的。

八、关联方、关联方关系及关联交易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

单位：万元

控股股东名称	注册资本	对本公司的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组织机构代码
三三集团	3,999	46.05%	46.05%	72254812-3

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单水桃、李亚兰夫妇，合计持有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为 75.57%。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曾经控制的其他企业

详情见本说明书“第三节 公司治理”之“五、公司同业竞争情况”。

3、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股权的股东

单麒麟，女，1992 年出生，系单水桃与李亚兰的女儿，持有公司股份的比例为 13.96%。

4、子公司

详情见本说明书“第二节 公司业务”之“二、公司的组织结构及生产流程”之“（二）子公司情况”。

5、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详情见本说明书“第一节 基本情况”之“七、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情况”。

6、其他关联方

本公司不存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制或担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构成公司的关联方。

三三集团的总经理为颜岳冬，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其没有在其他公司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也没有持有其他公司股权。

（二）关联交易情况

1、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

序号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性质	定价依据	金额及占比
----	-----	--------	--------	------	-------

					金额	占同类交易的比例 (%)
1	三三集团	公司受让土地	偶发性关联交易	以评估净值定价	5,493,200.00	100.00
2	三三集团	公司受让房产	偶发性关联交易		464,216.00	100.00
3	三三集团	公司转让房产	偶发性关联交易	账面价值加相关税费	1,382,884.40	100.00
4	锦泰房产	公司转让土地	偶发性关联交易	以评估净值定价	20,568,850.00	100.00
5	三三集团	公司转让锦泰房产股权	偶发性关联交易	账面价值	710,400.00	100.00
6	单水桃	公司出售资产	偶发性关联交易	账面价值加相关税费	14,859.64	100.00
7	三三集团	富祥泰受让采矿权	偶发性关联交易	账面净值定价, 国土资源交易中心网上公示	1,048,100.00	100.00
8	三三集团	富祥泰获赠固定资产	偶发性关联交易	账面价值	57,898.97	100.00
9	单水桃	租赁办公场所	经常性关联交易	参照市场价格协商	8,000 元/年	100.00

2013年3月28日, 世纪合金召开201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从湖南三三合金集团有限公司受让资产的议案》(交易1、交易2);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湖南三三合金集团有限公司转让房产的议案》(交易3);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湖南锦泰房地产有限公司转让土地的议案》(交易4)。

2013年12月28日, 公司召开2013年第二次股东大会, 审议通过了《关于湖南福祥泰钨业有限公司受让南湾钨矿采矿权的议案》(交易7)。

交易5、6、8、9涉及金额较低, 根据公司章程和《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 不需要提请股东(大)会决议。

2014年5月20日, 公司召开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 对公司2012、2013年度关联交易进行确认; 因关联股东(三三集团、李亚兰、单麒麟、李亚宗)回避表决, 非关联股东进行了表决, 表决内容包含报告期内的全部9项交易。非关联股东认为: 公司2012、2013年度关联交易符合公司利益、没有损害公司利益, 最终以282万股赞成, 0股反对, 0股弃权通过表决。

关联交易6为公司向单水桃转让别克旅行车一辆, 该车由公司出资购买, 但证载所有权人为单水桃先生, 为保证公司资产的完整性、独立性, 2013年5月28日, 公司与单水桃先生签订《旅行车转让协议》, 将该车转让给单水桃先生,

作价依据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的账面净值加上应纳税费，交易价款为 14,859.64 元。

2012 年 6 月 24 日，富祥泰与单水桃签订《房屋租赁经营协议》，租入单水桃位于城关镇衡岳北路的房屋第三层（共计六间房屋）作为办公场所，租赁期限为 8 年，即 2012 年 6 月 24 日-2020 年 6 月 23 日。本次租赁的有效使用面积为 215 平方米，根据赶集网等公开信息，该位置的市场平均房屋租赁价格为每月每平方米 3.27 元左右。公司根据市场参考价格（约为每年 8,400 元），经协商最后定价为每年 8,000 元，租赁价格公允。

2、上述关联交易对公司业务和财务的影响

报告期内向锦泰房产转让四宗土地产生了处置损失 292.74 万元，其中公司 2008 年 12 月购入面积为 39,531 平方米的一块土地[东国用（2009）第 000652 号]购入价格偏高，账面原值达 1,423.11 万元，转让时账面净值为 1,302.15 万元，该块土地在转让时，经有证券从业资格的评估机构评估，其评估值仅为 1,019.90 万元，该块土地转让产生了转让亏损 282.2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的关联交易基本为偶发性关联交易，通过交易，保证了公司经营资产的独立完整性，有利于公司业务的规范发展，上述关联交易未对公司财务状况造成重大影响。

3、公司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措施

公司将尽量规范和减少与关联人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将遵循公平、公正、公开以及等价有偿的基本商业原则；不损害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

《公司章程（草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和《董事会议事规则》中均规定，对于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提供资金、商品、服务或者其他资产的交易，应当严格按照有关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履行董事会、股东大会的审议程序，关联董事、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公司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于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程序和审批权限进行了规定，关联股东和董事应在股东大会、董事会表决关联事项时回避。

4、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收款	李亚兰	671,340.00	-
其他应收款	单麒麟	317,360.00	-
合计		988,700.00	-

注：以上应收李亚兰、单麒麟款为代垫股改个人所得税；截至本转让说明书签署日，李亚兰、单麒麟已经将此部分款项偿还给公司。

(2) 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2013年12月31日	2012年12月31日
其他应付款	三三集团	1,849,660.00	-
合计		1,849,660.00	-

5、关联方担保

报告期内，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担保方	债权人	担保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是否履行完毕
三三集团、单水桃	民生银行 衡阳支行	400.00	2013.2.22	2013.8.22	是
三三集团、单水桃、李亚兰	中国银行 衡东支行	1,500.00	2012.5.24	2013.5.24	是
三三集团	光大银行 衡阳分行	500.00	2012.6.7	2013.6.6	是
锦泰房产	农业银行 衡东支行	800.00	2013.1.21	2014.1.20	是
锦泰房产	农业银行 衡东支行	600.00	2013.3.28	2014.3.27	是
锦泰房产	农业银行	520.00	2013.3.26	2014.3.25	是

	衡东支行				
衡阳信用担保公司提供担保,三三集团、单水桃、李亚兰提供反担保	衡阳市蒸湘区信用社高新分社	500.00	2012.9.26	2013.9.25	是
三三集团、单水桃	民生银行衡阳支行	500.00	2013.3.19	2014.3.19	是
单水桃、李亚兰	中国银行衡东支行	1,500.00	2013.5.24	2014.5.20	是
三三集团、李亚兰、单水桃	民生银行衡阳支行	400.00	2013.8.22	2014.8.22	否
三三集团、李亚兰、单水桃	光大银行衡阳分红	500.00	2013.6.7	2014.6.7	否
单水桃、李亚兰、南湾矿业锦泰房产	农业银行衡东支行	520.00	2014.3.7	2015.3.7	否
		600.00	2014.1.20	2015.1.20	否
衡阳信用担保公司提供担保,三三集团、单水桃、李亚兰提供反担保	衡阳市中小企业投资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委托中信银行衡阳分行贷款	500.00	2013.9.12	2014.9.11	否
三三集团、单水桃、李亚兰	民生银行衡阳分行	500.00	2014.3.19	2015.3.19	否

(三) 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与程序

1、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公司提供担保除外），以及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自然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低于人民币 300 万元，由公司总经理审批同意后执行。

公司与关联自然人发生的交易金额在 300 万元以上 3,000 万元以下的关联交易，应由总经理提出，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2、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的关联交易；公司与关联法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法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低于人民币 1,0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的关联交易，由公司总经理审批同意后执行。

公司与关联法人之间的单笔交易金额在 1,000 万元以上 3,000 万元以下，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由总经理提出，经独立董事认可后，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

3、公司与关联人（关联法人和关联自然人）之间的单笔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以及公司与关联人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人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人民币 3,000 万元以上，且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5%以上的关联交易，应聘请具有执业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或资产评估事务所对交易标的进行审计或评估，并将该交易事项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4、以下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 (2) 销售产品、商品；
- (3) 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 (4) 委托或者受托销售。

所涉及的交易标的，可以不进行审计或者评估。

日常关联交易按以下程序进行审议：

(1)对于以前经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通过且正在执行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如果协议在执行过程中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或者协议期满需要续签的，公司应当将新修订或者续签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2)对于前项规定之外新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与关联人订立书面协议，根据协议涉及的总交易金额提交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协议没有具体

总交易金额的，应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该协议经审议通过后，根据其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按照前项规定办理。

(3) 公司每年新发生的各类日常关联交易数量较多，需要经常订立新的日常关联交易协议等，难以按照前项规定将每份协议提交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的，可以在公布上一年度报告之前，按类别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结果提交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公司实际执行中超出预计总金额的，应当根据超出金额重新提请股东大会或者董事会审议。

5、公司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董事应当回避表决，也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表决权。董事会会议由过半数的非关联董事出席即可举行，董事会会议所作决议须经非关联董事过半数通过。出席董事会会议的非关联董事人数不足三人的，公司应当将交易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6、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交易事项时，关联股东应当回避表决。其措施如下：

(1) 关联股东应主动提出回避申请，否则其他股东、列席监事有权向股东大会提出关联股东回避申请；

(2) 当出现是否为关联股东的争议时，由股东大会作为程序性问题进行临时审议和表决，决定其是否应当回避；

(3) 股东大会对有关关联交易事项表决时，不将关联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数计算在内，由出席股东大会的非关联股东按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规则的规定表决；

(4) 如有特殊情况关联股东无法回避时，公司在征得有权部门的同意后，可以按照正常程序进行表决，公司应当在股东大会会议中对此对出详细说明，同时对非关联人的股东投票情况进行专门统计，并在决议中披露。

7、公司不得直接或者通过子公司向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提供借款。

九、需要提醒投资者关注财务报表附注中的期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期后事项

2014年4月30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的议案》。

除上述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二) 或有事项

1、截至2013年12月31日，公司已贴现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为0.00元，已背书转让未到期银行承兑汇票21,461,627.85元。

2、担保

(1) 根据2013年中小企业金融服务合同ZH1300000054946号、公借贷字第ZH1300000169663号，公司于2013年3月18日、2013年8月22日分别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申请500.00万元、400.00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分别为2013年3月18日至2014年3月18日、2013年8月22日至2014年8月22日。根据编号为DB1300000065109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机器设备作抵押。抵押的机器设备原值为15,527,557.16元，期末净值8,599,613.48元。

(2) 根据编号为东中银企借字2013548号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公司于2013年5月21日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东支行申请1,500.00万元的贷款，贷款期限为2013年5月24日至2014年5月20日。根据编号为东中银企抵字2013548号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公司以六处房产及两块土地作为抵押，具体房产的权属证书编号为东房权证字第16022255号、东房权证字第16022256号、东房权证字第16022257号、东房权证字第16022263号、东房权证字第16022264号、东房权证字第16022265号、东房权证字第16022266号、东房权证字第16022267号。两块土地的权属证书编号为东国用(2012)第0641号与东国用(2012)第0642

号。以上房屋原值合计 13,234,203.13 元，净值合计为 11,547,560.02 元；以上土地原值合计 5,712,928.00 元，净值合计 5,596,839.10 元。

(3) 根据合同编号衡担基委贷字 20130907 号委托贷款合同，衡阳市中小企业担保基金管理中心作为国家开发银行湖南省分行的统贷平台，委托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衡阳分行向公司发放 500.00 万元贷款；按照公司与衡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签定委托担保合同约定，公司与衡阳市企业信用担保投资有限公司签订抵押（反担保）合同，抵押（反担保）合同约定公司以碳化钨、在产品、硬质合金产品作为动产浮动抵押反担保，该抵押合同中存货暂作价合计为 1,488.00 万元。

（三）其他重要事项——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类别	期初数	期末数
一、用于担保的资产		
1、厂房		11,547,560.02
2、机器设备	7,886,165.27	8,599,613.48
3、土地使用权	19,401,002.74	5,596,839.10
4、存货	9,687,000.00	14,880,000.00
二、其他原因造成所有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合计	36,974,168.01	40,624,012.60

十、报告期内资产评估情况

2013 年，中企华评估对世纪合金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涉及的资产和负债的市场价值进行了评估，并出具了中企华评报字（2013）第 3215 号《湖南世纪特种合金有限公司拟整体改制设立股份有限公司项目评估报告》，本次评估的基准日为 2013 年 3 月 31 日，评估方法采用资产基础法。

本次资产评估结果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减率(%)
流动资产	13,440.05	13,607.67	167.61	1.25
非流动资产	4,686.58	5,015.95	329.36	7.03
其中：长期股权投资	528.00	527.26	-0.74	-0.14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
固定资产	2,475.97	2,789.95	313.98	12.68
在建工程	817.27	823.63	6.36	0.78
无形资产	585.47	595.73	10.26	1.75
其中：土地使用权	570.13	580.13	10.00	1.75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9.88	279.38	-0.50	-0.18
资产总计	18,126.63	18,623.61	496.98	2.74
流动负债	9,668.36	9,668.36	0	0
长期负债	1,100.00	165.00	-935.00	-85.00
负债总计	10,768.36	9,833.36	-935.00	-8.68
净资产	7,358.28	8790.25	1,431.98	19.46

十一、股利分配政策和近两年的分配情况

（一）股利分配一般政策

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利润的百分之十列入公司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的百分之五十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

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得分配利润。

（二）近两年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未进行股利分配。

（三）公开转让后的股利分配政策

公司于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将与前述政策保持一致。

十二、控股子公司或纳入合并报表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

（一）富祥泰

中文名称：湖南富祥泰钨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528 万元

经营范围：钨矿开采及销售

富祥泰为公司持股 100%的子公司，其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527.02	527.27
净资产	527.02	527.27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0.00	0.00
净利润	-0.25	-0.73

十三、公司近两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分析

项 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计（元）	183,834,297.10	155,221,845.28
股东权益合计（元）	93,034,921.73	72,054,132.90

归属于公司股东权益合计（元）	93,034,921.73	72,054,132.90
每股净资产（元）	3.10	3.87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	3.10	3.8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88%	55.10%
流动比率（倍）	1.68	1.23
速动比率（倍）	0.97	0.64
项 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元）	146,909,661.23	128,032,185.60
净利润（元）	20,922,889.86	20,419,797.41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0,922,889.86	20,419,797.4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999,137.32	18,498,774.74
归属于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999,137.32	18,498,774.74
毛利率	28.02%	30.37%
净资产收益率	25.36%	37.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21.81%	34.2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974	0.73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6000	0.6629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974	0.731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6000	0.6629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4.26	4.29
存货周转率（次）	2.06	1.9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465,676.46	11,907,446.0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股）	0.62	0.64

盈利能力方面，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总额同比增长了 14.74%，主要系报告期内公司硬质合金产品销售量增加所致；但由于产品综合毛利率有所下降，以及期间费用的增加，公司的净利润只有小幅增长；净资产收益率下降了 12.42 个百分点，主要是由于报告期内的增资导致净资产增加较多；每股收益基本保持稳定。

偿债能力方面，资产负债率下降了 5.22 个百分点，主要系公司增资导致股东权益增加较多，说明公司的长期偿债能力增强；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均出现较大幅度提高，主要系货币资金和应收票据等流动资产增加较多，表明公司的短期偿债能力增强。

营运能力方面，应收账款周转率基本保持稳定，存货周转率由 1.92 次上升至 2.06 次，主要系市场对公司产品比较认可，货物流通顺畅，公司营运能力方面不存在重大风险。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大幅增加 55%即 650 余万元，主要系报告期内收到的政府补助等现金流入项目增加、支付的往来款等现金流出项目减少所致，报告期内获取现金的能力较强。

具体分析如下：

（一）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 目	2013. 12. 31	2012. 12. 31
资产总计	183,834,297.10	155,221,845.28
流动资产合计	128,812,397.27	100,603,190.1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5,021,899.83	54,618,655.15
负债合计	90,799,375.37	83,167,712.38
流动负债合计	76,799,375.37	81,667,712.38
所有者权益	93,034,921.73	72,054,132.90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88%	55.10%

报告期内，公司资产总额、负债总额、所有者权益总额同比分别增长了 18.43%、9.18%和 29.12%，资产负债率（母公司）由 55.10%下降至 49.88%，处于合理水平。

（二）盈利能力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营业收入	146,909,661.23	128,032,185.60
营业成本	105,744,079.68	89,153,702.53
利润总额	23,697,424.94	23,526,239.64
净利润	20,922,889.86	20,419,797.41
毛利率	28.02%	30.37%
净资产收益率（加权）	25.36%	37.78%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总额分别同比增长了 14.74%和 18.61%，由于毛利率的下降，以及管理费用增长较快，导致利润总额和净利润均只是小幅增长。毛利率虽有所下降但仍处于相对较高的水平，净资产收益率则由于净资产增加较多而出现了下降。

（三）现金流分析

单位：元

项目	2013 年度	2012 年度
净利润	20,922,889.86	20,419,797.4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	18,465,676.46	11,907,446.04
投资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	-942,110.15	-4,512,073.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108,171.60	-8,295,901.5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415,533.98	-900,893.89

2012 年、2013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1190.74 万元、1846.57 万元，公司净利润现金含量（即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净利润）分别为 0.58、0.88，公司净利润与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协调较好，净利润质量较高。

（四）偿债能力分析

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比率	1.68	1.23
速动比率	0.97	0.64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9.88%	55.10%
------------	--------	--------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均出现了上升，2013 年末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分别为 1.68、0.97，公司短期偿债能力稳定；资产负债率低于 50%，出现了下降，长期偿债能力稳健。

综上，公司现金流规模与经营规模匹配，现金收入情况正常，整体现金流状况正常；公司良好的流动性，盈利能力的持续性为公司的进一步发展提供了可靠的保障。

十四、对公司业绩或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因素及自我评估

1、单水桃、李亚兰所持三三集团 51%、49%的股权及李亚兰所持公司 29.52%的股权质押给衡阳企业信用担保公司，为公司于 2013 年 9 月 13 日与衡阳市中小企业担保基金管理中心及中信银行衡阳分行签订的编号为“衡担基委贷字 20130907 号”《委托贷款合同》提供担保，担保的主债权金额为 500 万元，借款期限自 2013 年 9 月 12 日至 2014 年 9 月 11 日。

截至 2014 年 6 月 24 日，单水桃、李亚兰未就上述反担保措施与担保基金管理中心或企业信用担保公司签订股权质押协议，也未办理所持三三集团股权或公司股份的质押登记手续。

应对措施：单水桃、李亚兰用个人财产（包括个人房产、所持三三集团股权及公司股份）为公司 500 万元借款提供个人连带责任保证的反担保措施、公司以动产提供抵押担保的情形均不影响公司资产独立性。公司报告期内每年的净利润均在 2000 万元以上，相对于公司规模，500 万借款占比较小，不存在偿还风险。相应股权尚未办理质押登记手续，不存在公司股东或所持公司股份受限、权属争议或潜在纠纷的情况，公司符合“股权明晰”的挂牌条件。

2、报告期内，公司原有两项资产权属不清，一项为生活楼及附属设施，该房产由公司出资建设，但产权登记在三三集团名下；另一项为一台别克旅行车，由公司出资购买，但产权登记在单水桃名下，公司通过关联方之间的以下交易消除了上述资产权属瑕疵情况：（1）公司向三三集团转让了生活楼及附属设施。上述房产为世纪合金出资建设，但所占用土地使用权为三三集团所有，资产权属

存在瑕疵。上述房产为非经营性资产，资产账面价值较小，为解决规范性问题，保证资产的独立性、完整性，公司将该部分资产按账面净值加上应纳税费转让给三三集团，该交易已经 2013 年 3 月 28 日召开的世纪合金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 年 5 月 28 日，公司（世纪合金）与三三集团签订《房产转让协议》，定价依据为账面资产净值加上需支付的相关税费，转让价格为 1,382,884.40 元。（2）公司向单水桃转让的别克旅行车，该别克车由公司于 2006 年出资购买，在上牌照时将单水桃先生作为了证载所有权人，该项资产权属存在瑕疵。为保证公司资产的完整性、独立性，2013 年 5 月 28 日，公司与单水桃先生签订《旅行车转让协议》，将该车转让给单水桃先生，作价依据为截至 2013 年 3 月 31 日的账面净值加上应纳税费，交易价款为 14,859.64 元。

截至本公开转让说明书出具日，上述存在权属瑕疵的资产已经转让，不会对本次挂牌构成障碍，公司资产权属清晰，均为公司合法所有。

3、宏观经济波动导致行业景气度变化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

硬质合金产品广泛应用于国民经济各个行业，主要包括冶金矿山、装备制造、机械加工、军工和电子通讯行业等，尽管某一或少量的行业不景气对硬质合金行业的整体影响有限，但如果宏观经济出现周期性大幅波动，将对硬质合金产品的市场需求产生较大影响，进而导致行业景气度发生变化并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将积极拓展各类销售渠道，扩大公司品牌知名度，加快自身发展速度，提升公司抵御收入波动风险的能力。另外，公司将从产品质量、成本管理、售前售后服务等多方面下手，进一步提高公司产品的竞争力。

4、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碳化钨为公司生产经营最主要的原材料，2013 年度，公司外购碳化钨占总采购原材料的比例为 89.21%，碳化钨的供应情况及价格波动对公司生产经营影响较大，公司存在一定的原材料供应及价格波动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自有钨矿可以在一定程度上对冲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原材料供应情况，维持合理的原材料库存，保持与主要供应商的良好合作关系，保证原材料的及时供应。

5、实际控制人控制风险

公司实际控制人单水桃、李亚兰夫妇共持有公司 75.57%的股份，根据公司章程和法律、法规规定，在公司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管理上均可施予重大影响。若公司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权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财务等进行不当控制，可能损害公司和少数权益股东利益。

应对措施：挂牌后公司将通过定向发行或股权转让引进其他投资者，使公司的股东结构更加合理，同时，公司将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以保证公司相关经营决策的科学合理性。

6、税收风险

2006年10月，公司被湖南省科技厅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1年9月30日，再次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有效期三年。报告期内，公司的企业所得税率为15%，如果税收优惠到期后公司不能被继续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税率的提升将对公司的净利润产生直接的影响。

公司将严格参照《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的规定，坚持自主研发路线，加大研发投入，使公司在各方面均符合高新技术企业的认定条件。截至2014年6月18日，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资格复审材料已准备完毕，并通过衡阳市科学技术局复核；2014年6月23日，公司报送全套复审材料至湖南省科学技术厅高新技术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办公室进行审核。

7、供应商集中风险

2012年、2013年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金额占全年采购总额的比例分别为84.93%和93.02%，其中采购量最大的供应商为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占比分别达到33.81%和40.80%，公司存在供应商较为集中的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与供应商之间具有相辅相成的关系：公司需要采购大量碳化钨进行硬质合金的生产，因此需要供应商保持稳定供应；供应商则需要下游厂商消化其产品，因此需要与具备一定实力的硬质合金生产企业保持良好合作关系。公司将在保持与现有供应商的良好合作关系基础上，积极拓展采购渠道。

8、存货跌价风险

截至 201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存货净额 5460.40 万元，占资产的比重为 29.70%。较多的存货导致了对公司资金的大幅占用，并使公司存在一定的存货跌价损失风险，从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应对措施：公司将密切关注行业市场运行情况，保持合理库存；加大研发投入，提升产品质量；加大营销投入，拓宽营销渠道。

9、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2013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为 3370.81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为 18.34%。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重保持在较低水平，但从账龄结构看，一年内的应收账款的占比为 80.45%，公司存在一定的应收账款坏账风险和回收风险。

应对措施：为加速营运资金周转速度，公司不断加大应收款项的管理力度，制定了《应收账款管理制度》。未来公司将通过客户信用评级、员工绩效考核与收款进度挂钩等方式，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工作，加速资金回笼，以进一步提升应收账款的周转效率。

第五节 有关声明

一、挂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公开转让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单水桃 单水桃 李亚兰 李亚兰 周汉凡 周汉凡
 曹惟刚 曹惟刚 李亚宗 李亚宗

全体监事签字：

单智军 单智军 孙卫东 孙卫东 罗亮波 罗亮波

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签字：

闵应龙 闵应龙

湖南世纪钨材股份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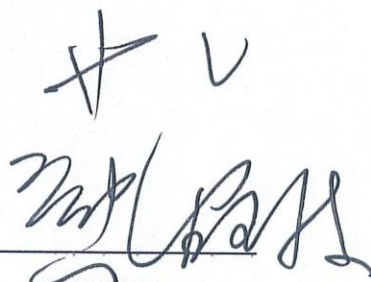
2014年7月17日



二、主办券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公开转让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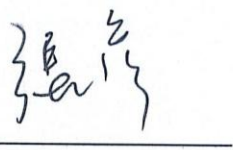
法定代表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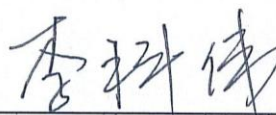

黄金琳


项目负责人：


刘春

项目组成员：


张彦


李科伟


胡凤兴



2014年7月17日

三、律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经办律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法律意见书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签名）：



张利国

经办律师（签名）：



郭 昕



贾春雷

北京国枫凯文律师事务所



2014年7月17日

四、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审计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郑丽惠


钱文斌

机构负责人：


林宝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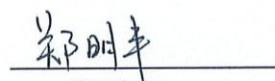
福建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五、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已阅读公开转让说明书，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经办人员对申请挂牌公司在公开转让说明书中引用的专业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公开转让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注册资产评估师：
余文庆


郑明丰

机构负责人：
孙月焕

北京中企华资产评估有限责任公司



第六节 附件

- 一、主办券商推荐报告
- 二、财务报表及审计报告
- 三、法律意见书
- 四、公司章程
- 五、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同意挂牌的审查意见
- 六、其他与公开转让有关的重要文件

以上附件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披露